

标段编号：2506-440305-04-05-898465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留仙洞七街坊DY06-56单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全过程造价咨  
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19日

留仙洞七街坊 DY06-56 单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506-440305-04-05-898465003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陈雅琳

投标日期：2025 年 08 月 18 日

# 一、投标函

## 投标函

致深圳市南山安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留仙洞七街坊DY06-56单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我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授权委托人：陈雅琳 陈雅琳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编：518109 联系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

日期：2025 年 08 月 18 日

## 二、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5日
	
<b>重要提示</b>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 三、企业资质证书

#### (一)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规定, 自2021年7月1日起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乙级资质认定”。

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所在地	广东省
企业地址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等级	甲级
发证日期	2013-09-13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说明: 发证日期: 2013年9月13日, 距今已有11年。

## (二)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等级证书



## CCEA 工程造价行业信用信息平台

首页

通知公告

信用评价

职业保险

单位会员

个人会员

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要求, 行业协会开展信用评价工作**只限于会员范围内**, 故参与中价协信用评价企业必须为我协会会员, 并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信息。

企业信用等级为**失效状态**的企业, 请核查本企业评价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及本企业在中价协会会员系统内**是否有当年的会费缴费记录**, 评价证书已过有效期的, 需重新申请评价, 无缴费记录的企业请与中价协会员部联系办理相关手续后恢复评价等级有效。

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信用等级:

评价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历史评价记录
1	深圳市普利工程...	广东省	AAA	2023-06-30	2026-06-29	<input type="button" value="历史评价记录"/>

上一页

1

下一页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1 条

20 条/页

(三)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咨询双甲级)

#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  
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技术负责人: 徐芳

资信等级: 甲级

资信类别: 专业资信

业务: 建筑, 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 甲242024012121

有效期: 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四) 工程招标代理资信 AAA 级证书



(五) 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证书



## 四、企业基本情况

### （一）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4 年 2 月，是经国家批准执业的甲级工程顾问企业，是以工程造价咨询（甲级、AAA）、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双甲级）、招标代理（AAA）、工程监理、司法鉴定、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为核心业务的独立法人机构。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会员、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理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招投标分会常务委员、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理事、深圳市工程咨询协会理事、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研究会理事、深圳市龙华区建筑业行业协会理事、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企业；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我司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制定，主编全国定额《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维护消耗量定额》、主编《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参编《广东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 2018》、参编深圳市《信息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近三年最好排名位列深圳市第 3、广东省第 12，市政专业全国第 7、建筑专业全国第 97。

公司拥有一支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人才队伍。公司现有员工近 600 名，其中注册造价工程师 40 余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20 余人，注册监理工程师 20 余人、高级工程师 20 余人，中级职称 80 余人，部分员工同时拥有造价、建造、监理、工程咨询等多种执业资格证书。在专业技术人员中，90%以上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公司核心团队均长期从事工程顾问领域的研究与实践，在工程建设顾问领域享有较高的威望与造诣；公司业务骨干多为工程顾问领域资深专家。

公司以深圳总部为依托，积极向全国拓展。先后成立了湖北、江西、福建、四川、宁夏、山东、贵州、云南、湖南、广西、衡阳、郴州、广州、佛山、中山、惠州、珠海、湛江、云浮、江门、河源、龙岗、宝安等 40 余家分公司。

公司服务范围涵盖政府、房地产、工程设计、工程施工等领域。其中房地产领域有万科、碧桂园、恒大、融创、华润、招商、金地、保利、金茂、绿地、佳兆业、美的、龙光、华侨城、蓝光、颐安等行业领军企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承蒙社会各界的厚爱，获得了无数表彰与荣誉，如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先进单位、品牌造价咨询企业、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广东省扶贫济困先进单位、救灾捐款先进单位；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廉洁从业示范单位；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服务先进集体”；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

企业。招商蛇口优秀合作伙伴,海底捞优秀合作单位,美的置业集团优秀项目,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优秀供应商.....

“普利天下”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我们的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诚信”。智慧引领,专业深耕,让工程建设更加高效,是我们孜孜以求的目标。用我们的智慧与辛劳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我们的员工提供实现人生梦想的舞台,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终极目标。





##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4 年 2 月，是经国家批准执业的甲级工程顾问企业，是以工程造价咨询（甲级、AAA）、工程咨询（甲级）、招标代理（AAA）、工程监理、司法鉴定、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为核心业务的独立法人机构。公司是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会员、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理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招投标分会常务委员、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工程咨询协会理事、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研究会理事、深圳市龙华区建筑业行业协会理事；广东省“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广东省“品牌造价咨询企业”及“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企业；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我司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制定，主编全国定额《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维护消耗量定额》、主编《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参编《广东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 2018》、参编深圳市《信息系统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近三年最好排名位列深圳市第 3、广东省第 12，市政专业全国第 7、建筑专业全国第 97。</p> <p>公司拥有一支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人才队伍。公司现有员工近 600 名，其中注册造价工程师 40 余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20 余人，注册监理工程师 20 余人、高级工程师 20 余人，中级职称 80 余人，部分员工同时拥有造价、建造、监理、工程咨询等多种执业资格证书。在专业技术人员中，98%以上</p>		

	<p>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公司核心团队均长期从事工程顾问领域的研究与实践，在工程建设顾问领域享有较高的威望与造诣；公司业务骨干多为工程顾问领域资深专家。</p> <p>公司以深圳总部为依托，积极向全国拓展。先后成立了湖北、江西、福建、四川、宁夏、山东、贵州、云南、湖南、广西、衡阳、郴州、广州、佛山、中山、惠州、珠海、湛江、云浮、江门、河源、龙岗、宝安等 40 余家分公司。</p> <p>公司服务范围涵盖政府、房地产、工程设计、工程施工等领域。其中房地产领域有万科、碧桂园、恒大、融创、华润、招商、金地、保利、金茂、绿地、佳兆业、美的、龙光、华侨城、蓝光、颐安等行业领军企业。</p> <p>公司自成立以来，承蒙社会各界的厚爱，获得了无数表彰与荣誉，如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先进单位、广东省扶贫济困先进单位、救灾捐款先进单位；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廉洁从业示范单位。招商蛇口优秀合作伙伴，海底捞优秀合作单位，美的置业集团优秀项目，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优秀供应商.....</p> <p>“普利天下”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我们的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诚信”。成为值得信赖的咨询公司，做受人尊敬的咨询人，是我们孜孜以求的目标。用我们的智慧与辛劳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我们的员工提供实现人生梦想的舞台，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终极目标。</p>		
联系方式	投标员：陈雅琳	电话： 0755-83210 326	电子邮箱：pl@plzx.net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编：518109

## 五、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注册号:	4403011051387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0-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2-2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承接档案服务外包; 价格鉴证评估; 规划设计管理;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b>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b>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吴日升	499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吴维	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 六、投标人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一)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44030077989952X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2422S32011067R2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2-25  
发证机构: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2422Q32011842R5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2-25  
发证机构: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2422E32011163R2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2-25  
发证机构: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 (二)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 02422Q32011842R5M

兹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日期: 2022-12-26

证书有效期至: 2025-12-25

换证日期: 2023-12-28

初始获证日期: 2008-01-07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 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 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 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 (+86 755)8335588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Yuhe Building,Qiaoxiang Road,Shenzhen,PR.China



(三)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2S32011067R2M

兹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2-12-26

证书有效期至：2025-12-25

换证日期：2023-12-28

初始获证日期：2018-07-0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Yuhe Building,Qiaoxiang Road,Shenzhen,P.R.China



## (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2E32011163R2M

兹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2-12-26

证书有效期至：2025-12-25

换证日期：2023-12-28

初始获证日期：2018-07-0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 Yuhe Building, Qiaoxia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 七、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 (一)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录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4、现金流量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6
四、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 4549 号卫东龙商务大厦 A 栋 416

电话：0755-82971865、29677586、29677596

邮政编码：518109

\*机密\*

深嘉达信年审字[2023]第 102 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85,889.87	8,662,76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20,199.65	16,533,231.25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1	19,969,690.25	22,298,584.47
预付帐款	2	804,529.15	1,041,933.12
其他应收款	3	29,230,122.48	9,481,206.74
存货		334,729.89	
待摊费用		88,304.80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86,233,466.09</b>	<b>58,017,721.43</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固定资产		1,770,462.18	1,664,618.28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6,724.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70,462.18</b>	<b>2,351,342.54</b>
<b>资产总计</b>		<b>88,003,928.27</b>	<b>60,369,063.97</b>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4	14,628,265.82	6,223,082.14
预收帐款		4,840,525.79	1,805,159.37
其他应付款	5	15,152,198.22	1,796,390.88
应付职工薪酬		4,496,365.40	3,879,110.37
应交税费		1,516,573.81	809,614.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u>40,633,929.04</u>	<u>14,513,357.48</u>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b>负债合计</b>		<u>40,633,929.04</u>	<u>14,513,357.48</u>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0,04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329,999.23	15,855,706.4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u>47,369,999.23</u>	<u>45,855,706.49</u>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b>		<u>88,003,928.27</u>	<u>60,369,063.97</u>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6	117,119,779.22	120,400,400.48
减: 营业成本	7	60,705,615.99	65,395,850.13
税金及附加		451,746.04	400,578.34
销售费用		143,449.59	
管理费用		48,604,824.00	45,341,796.69
研发费用		3,859,484.65	3,293,580.41
财务费用		25,200.47	44,421.89
资产减值损失		2,369.34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投资净收益			18,295.88
其他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3,327,089.14</b>	<b>5,942,468.90</b>
加: 营业外收入		483,855.05	371,523.56
减: 营业外支出		179,704.32	140,180.67
<b>三、利润总额</b>		<b>3,631,239.87</b>	<b>6,173,811.79</b>
减: 所得税费用		1,586,288.76	1,341,156.09
<b>四、净利润</b>		<b>2,044,951.11</b>	<b>4,832,655.70</b>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84,039.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122,484,039.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97,75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05,84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59,970.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50,773.98
<b>现金流出小计</b>		<b>116,714,347.50</b>
<b>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69,692.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68.34
<b>现金流出小计</b>		<b>486,568.3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6,568.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4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出小计</b>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b>五、现金及其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323,124.02</b>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项 目	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044,951.11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211,054.04
无形资产摊销		686,72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88,304.8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4,72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870,57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6,120,571.56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69,692.36</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85,889.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62,765.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u><u>5,323,124.02</u></u>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044,951.11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211,054.04
无形资产摊销		686,72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88,304.8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4,72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870,57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6,120,571.56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69,692.36</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85,889.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62,765.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u><u>5,323,124.02</u></u>

## (二)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j.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VDM60965



## 目 录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2、 公司利润表	5
3、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9
三、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 4549 号卫东龙商务大厦 A 栋 416

电话：0755-82971865、29677586、29677596

邮政编码：518109

\*机密\*

深嘉达信年审字[2024]第 016 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942,804.09	13,985,88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91,137.72	21,820,199.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24,535,778.98	19,969,690.25
预付款项	注释 2	1,796,375.08	804,529.1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3	32,088,661.98	29,230,122.48
存货		47,669.46	334,729.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7.51	88,304.80
<b>流动资产合计</b>		<b>88,104,104.82</b>	<b>86,233,466.0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5,872.87	1,770,462.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3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87,910.87</b>	<b>1,770,462.18</b>
<b>资产总计</b>		<b>89,492,015.69</b>	<b>88,003,928.2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4	19,620,391.63	14,628,265.82
预收款项		4,296,085.47	4,840,525.79
应付职工薪酬		4,178,451.88	4,496,365.40
应交税费		554,732.02	1,516,573.81
其他应付款	注释 5	14,801,637.27	15,152,198.2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31.31	
<b>流动负债合计</b>		<b>43,555,829.58</b>	<b>40,633,929.0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3,555,829.58</b>	<b>40,633,929.04</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30,000,000.00	30,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36,186.11	17,329,99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45,936,186.11</b>	<b>47,369,999.23</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5,936,186.11</b>	<b>47,369,999.2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9,492,015.69</b>	<b>88,003,928.2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注释 6	97,134,664.68	117,119,779.22
减: 营业成本		49,743,877.81	60,705,615.99
税金及附加		434,903.98	451,746.04
销售费用		461,187.21	143,449.59
管理费用		41,872,151.35	48,604,824.00
研发费用		3,879,796.04	3,859,484.65
财务费用		29,698.43	25,200.47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2,369.34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82.2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20,432.09</b>	<b>3,327,089.14</b>
加: 营业外收入		237,188.74	483,855.05
减: 营业外支出		60,723.31	179,704.3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96,897.52</b>	<b>3,631,239.87</b>
减: 所得税费用		1,060,125.89	1,586,288.7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3,228.37</b>	<b>2,044,951.11</b>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228.37	2,044,951.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63,228.37</b>	<b>2,044,951.11</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024,135.63	122,484,039.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2,024,135.63</b>	<b>122,484,039.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56,537.50	52,397,75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41,422.56	22,005,84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1,683.73	6,659,97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7,577.62	35,650,773.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2,027,221.41</b>	<b>116,714,347.5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85.78</b>	<b>5,769,692.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68.3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86,568.3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6,568.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000.00</b>	<b>4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3,085.78</b>	<b>5,323,124.0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5,889.87	8,662,765.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942,804.09</b>	<b>13,985,889.8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40,000.00									17,329,999.23	47,369,99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40,000.00									17,329,999.23	47,369,99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									-1,393,813.12	-1,433,813.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228.37	-163,228.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1,230,584.75	-1,270,584.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										-4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230,584.75	-1,230,584.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0,584.75	-1,230,584.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936,186.11	45,936,186.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5,855,706.49	45,855,70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5,855,706.49	45,855,706.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							1,474,292.74	1,514,292.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44,951.11	2,044,951.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								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0,658.37	-570,65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40,000.00							17,329,999.23	47,369,999.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8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三)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 目 录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2、 公司利润表	5
3、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9
三、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园社区龙华工业路 554 号中顺商务大厦 A 栋 3 层 318 室

电话：0755-29677586

邮政编码：518109

\* 机密 \*

深诚财审字[2025]第 J04 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078,603.19	13,942,80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3,355.84	15,691,137.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18,399,812.51	24,535,778.98
预付款项	注释 2	745,554.57	1,796,375.08
其他应收款	注释 3	28,152,352.31	32,088,661.98
存货		557.03	47,669.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94.01	1,677.51
<b>流动资产合计</b>		<b>79,173,829.46</b>	<b>88,104,104.82</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5,483.23	1,305,87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38.00	82,03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37,521.23</b>	<b>1,387,910.87</b>
<b>资产总计</b>		<b>79,711,350.69</b>	<b>89,492,015.6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4	8,385,530.81	19,620,391.63
预收款项		1,183,218.04	4,296,085.47
应付职工薪酬		3,064,647.24	4,178,451.88
应交税费		877,156.87	554,732.02
其他应付款	注释 5	1,919,354.01	14,801,637.2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31.31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839,906.97</b>	<b>43,555,829.5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5,839,906.97</b>	<b>43,555,829.5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871,443.72	15,936,186.1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3,871,443.72</b>	<b>45,936,186.11</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3,871,443.72</b>	<b>45,936,186.1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9,711,350.69</b>	<b>89,492,015.6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6	86,729,833.06	97,134,664.68
减：营业成本		39,578,768.57	49,743,877.81
税金及附加		315,844.09	434,903.98
销售费用		8,773.61	461,187.21
管理费用		38,484,130.30	41,872,151.35
研发费用		3,346,446.11	3,879,796.04
财务费用		3,392.63	29,698.4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42	7,38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92,478.17	720,432.09
加：营业外收入		144,376.20	237,188.74
减：营业外支出		5,060.50	60,723.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31,793.87	896,897.52
减：所得税费用		1,282,948.47	1,060,12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845.40	-163,228.37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845.40	-163,228.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8,845.40	-163,22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752,932.10	92,024,13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76.2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9,897,308.30</b>	<b>92,024,135.6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15,696.45	45,456,53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51,423.15	30,141,42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5,491.39	5,701,68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898.21	10,727,577.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6,171,509.20</b>	<b>92,027,221.4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25,799.10</b>	<b>-3,085.7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1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0,000.00</b>	<b>-4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135,799.10</b>	<b>-43,085.78</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2,804.09	13,985,889.8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078,603.19</b>	<b>13,942,804.0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5,936,186.11	45,936,186.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5,936,186.11	45,936,186.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35,257.61	17,935,257.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48,845.40	3,848,845.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86,412.21	14,086,412.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086,412.21	14,086,412.2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3,871,443.72	63,871,443.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40,000.00									17,329,999.23	47,369,99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40,000.00									17,329,999.23	47,369,99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									-1,393,813.12	-1,433,813.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3,228.37	-163,228.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										-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30,584.75	-1,230,584.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936,186.11	45,936,186.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8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八、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情况

### (一)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501.1 万元	470.3 万元	373.2 万
总纳税额	1344.6 万元		
备注	无		

## (二) 2022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3485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498.04	0
2	企业所得税	1,314,669.49	0
3	印花税	32,477.8	0
4	教育费附加	93,642.01	0
5	增值税	3,121,400.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2,428.0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005.36	0
8	其他收入	107,044.8	0
	合计	5,011,165.92	0
	其中,自缴税款	4,687,045.7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17,407.79元,2021年1,573,429.36元,2022年3,320,328.77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55923884214



### (三) 2023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183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500.46	0
2	企业所得税	1,718,253.3	0
3	印花税	27,005.55	0
4	教育费附加	75,214.47	0
5	增值税	2,507,149.3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0,142.9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026.12	0
8	其他收入	77,366.4	0
	合计	4,703,658.63	0
	其中,自缴税款	4,427,908.6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31,336.15元,2022年1,160,778.98元,2023年3,511,543.5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34101376711



## (四) 2024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43157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693.76	0
2	企业所得税	795,019.3	0
3	印花税	18,654.28	0
4	教育费附加	72,297.33	0
5	增值税	2,409,910.7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8,198.2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752.38	0
8	其他收入	145,600.8	0
	合计	3,732,126.84	0
	其中,自缴税款	3,392,278.1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5,129.67元,2023年667,547.55元,2024年3,069,708.96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8,327.96元(捌仟叁佰贰拾柒圆玖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4170311579944



## 九、投标人公司注册造价工程师数量

### (一)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陈凤	430522199*****2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352	土建
2	陈军	430903198*****2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359	土建
3	梁靖	430481198*****4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374	土建
4	谢亮	430703199*****6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09876	土建
5	潘球	433127199*****2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3240	土建
6	李邦涛	362424199*****1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3786	土建
7	王小欢	450802199*****2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4385	土建
8	许富强	440684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4400	土建
9	苏毅	445121199*****2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010	土建
10	陈温文	441900199*****5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327	土建
11	李惠霞	532126199*****2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425	土建
12	黄杰	500234200*****4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426	土建
13	廖凯凯	430626200*****6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572	土建
14	廖可贵	430426200*****8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610	土建
15	冯慧慧	141125200*****2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612	土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李梦洁	430481200*****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632	土建
17	司徒光强	441721198*****1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808	土建
18	刘彪	431003199*****2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909	土建
19	邱倩	431302199*****2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163	土建
20	邓凯琦	430422200*****8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228	土建
21	黎李	450902199*****2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229	土建
22	魏欣婷	360203199*****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230	土建
23	耿阳伟	430524199*****3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633	土建
24	许誉盛	452131199*****6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656	土建
25	彭少斌	440981199*****6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24400006217	安装
26	覃会群	445323198*****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24400007705	安装
27	黄伟	441622198*****1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24400009276	安装
28	黄永清	440982199*****8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24400009369	安装
29	何娇	430181200*****6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4400011378	安装
30	罗露冰	441523199*****2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5427	安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苏颖	445121199*****2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5434	安装
32	郑邦鑫	440513199*****1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5570	安装
33	李永振	445224199*****7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5636	安装
34	王锦峰	432524198*****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5656	安装
35	杨恩祥	441701200*****2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54400019162	安装
36	甘颖芳	450821199*****4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54400019692	安装
37	吴日升	610103196*****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4400009768	土建
38	李小勇	440803197*****9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4400010014	土建
39	张冠	411202196*****2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4400018507	土建
40	肖元玲	230105197*****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74400038344	土建
41	高博	411302198*****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14400027201	土建
42	梁幸福	410725199*****1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64400038103	土建
43	蔡利霞	430321198*****1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74400009829	土建
44	元俊亮	220104198*****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3355	土建
45	彭祥贵	510602196*****5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6988	土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魏志琴	513002198*****4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1607	土建
47	刘筱玲	440222198*****4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3002	土建
48	吴小亮	460021197*****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17135	土建
49	苏晓惠	350881198*****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26207	土建
50	涂奕璇	210203198*****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8373	土建
51	刘兴发	210124198*****1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23785	土建
52	喻妮丽	420881198*****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4424	土建
53	钟钟敏	350824199*****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6035	土建
54	梅飞	429004198*****5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7049	土建
55	黄幸彬	360428198*****3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37281	土建
56	朱瑞芳	431081199*****0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0955	土建
57	李小影	152324199*****2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542	土建
58	刘金娇	411302198*****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4059	土建
59	蔡亚青	130637198*****4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5376	土建
60	戈芬	142702198*****4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8544	土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周金祥	410305199*****1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29206	土建
62	钟奕范	441424199*****4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526	土建
63	梁欣	513028199*****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971	土建
64	杨小碧	410328199*****4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2778	土建
65	廖李瑛	421126198*****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3194	土建
66	刘海斌	362422197*****1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3562	土建
67	罗羽金	411325198*****6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4117	土建
68	王仁强	371202198*****3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4304	土建
69	谢奕	430703199*****6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6505	土建
70	辜小欢	450802199*****2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6746	土建
71	陈辉	440803199*****4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7378	土建
72	刘俊芬	420106198*****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7902	土建
73	陈泽强	430721199*****7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7939	土建
74	司徒光强	441721198*****1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8274	土建
75	郭松雷	441422199*****1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8832	土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6	徐毅	440902196*****4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014400010369	安装
77	陈清	422202198*****4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04400037293	安装
78	王逢环	410103197*****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14400005203	安装
79	赵莉	440301198*****4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14400005956	安装
80	徐芳	372527198*****2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14400006876	安装
81	刘金娇	411302198*****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34400025542	安装
82	蔡孟珍	441781198*****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44400033370	安装
83	梅飞	429004198*****5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54400037049	安装
84	黄木婧	440982199*****8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54400037360	安装
85	朱瑞芳	431081199*****0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8202006006	市政公用工程
86	陈鑫	441421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5860	建筑工程
87	彭祥震	510602196*****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837	建筑工程
88	彭祥震	510602196*****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837	市政公用工程
89	梅飞	429004198*****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206402	建筑工程
90	朱瑞芳	431081199*****0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304787	建筑工程

## (二) “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 查询截图

### 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所在地	广东省
企业地址		原造价咨询资质等级	甲级
发证日期	2013-09-13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企业简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创建于2004年2月, 是经国家批准执业的甲级工程顾问企业, 是以工程造价咨询(甲级、AAA)、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双甲级)、招标代理(AAA)、工程监理、司法鉴定、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造价为核心业务的独立法人机构。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

一级造价工程师 (48)

二级造价工程师 (36)

企业业绩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良好行为

修改记录

展开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专业
1	司徒尤落	441721*****17	B11254400038274	土建
2	刘俊芬	420106*****19	B11254400037902	土建
3	熊泽浩	430721*****72	B11254400037939	土建
4	黄木娟	440982*****88	B14254400037360	安装
5	覃小欢	450802*****24	B11254400036746	土建
6	陈娟	440803*****42	B11254400037378	土建
7	谢英	430703*****6X	B11254400036505	土建
8	郭乾智	441422*****16	B11254400038832	土建
9	尹雨会	411325*****66	B11244400034117	土建
10	刘海斌	362422*****17	B11244400033562	土建

### 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所在地	广东省
企业地址		原造价咨询资质等级	甲级
发证日期	2013-09-13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企业简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创建于2004年2月, 是经国家批准执业的甲级工程顾问企业, 是以工程造价咨询(甲级、AAA)、工程咨询(建筑、市政双甲级)、招标代理(AAA)、工程监理、司法鉴定、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造价为核心业务的独立法人机构。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

一级造价工程师 (48)

二级造价工程师 (36)

企业业绩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良好行为

修改记录

展开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专业
1	甘祺芳	450821*****47	B24254400019692	安装
2	许春莹	452131*****61	B21254400019656	土建
3	欧阳佩	430524*****39	B21254400019633	土建
4	黎宇	450902*****2X	B21254400019229	土建
5	邓丽玲	430422*****89	B21254400019228	土建
6	熊欣婷	360203*****22	B21254400019230	土建
7	杨思婷	441701*****21	B24254400019162	安装
8	邹倩	431302*****23	B21254400019163	土建
9	刘颖	431003*****23	B21244400016909	土建
10	司徒尤落	441721*****17	B21244400015808	土建

## 十、参与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 (一)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吴日升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 1987年—2004年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造价工程师。</p> <p>2004年—至今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p> <p><b>经验:</b> 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38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 OPPO(东莞)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风华高科祥和工业园高端电容基地建设项目;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松山湖开立医疗器械产研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坪山-龙湖产业协作示范园工程等。</p>
2	元晓亮	土建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 2019.04-至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 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21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 OPPO(东莞)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等。</p>
3	徐芳	安装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 2012年至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 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20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 深圳乐土沃森生命科技中心项目; 坪山-龙湖产业协作示范园工程预算编制等。</p>

4	彭祥国	土建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2023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37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坪山-龙湖产业协作示范园工程；华城绿谷新能源储能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LG02-01-01 地块预结算复审等。</p>
5	朱翊芳	土建一级造价工程师	/	<p><b>主要简历：</b>2022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11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华城绿谷新能源储能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LG02-01-01 地块预结算复审等。</p>
6	吴小亮	土建一级造价工程师	/	<p><b>主要简历：</b>2022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26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威富智慧创新园等。</p>
7	钟坤银	土建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2022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12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深圳乐土沃森生命科技中心项目；龙华区大浪时尚酒店（A844-0979 宗地）等。</p>
8	王建怀	安装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2021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 10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建泰城市更新项目；深圳市坝光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整体搬迁安置区西区第二段；深圳公司首创</p>

				商务大厦项目等。
9	刘金娇	安装一级造价工程师	/	<p><b>主要简历：</b>2021年2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22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深圳乐土沃森生命科技中心项目；威富智慧创新园等。</p>
10	刘晓玲	土建一级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2020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13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前海国际会议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地铁前海时代广场6号地块工程；深圳大学科技园一期等。</p>
11	王琼辉	安装二级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p><b>主要简历：</b>2009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员</p> <p><b>经验：</b>从事工程造价工作11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松山湖开立医疗器械产研项目；风华高科祥和工业园高端电容基地建设项目等。</p>

## (二) 拟派项目人员资格证明

### 1. 项目负责人：吴日升

#### (1) 吴日升执业资格证书



(2) 吴日升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4日  
- 2025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吴日升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6年10月0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14400009768  
有 效 期: 2022年01月01日-2025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7.24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5日

### (3) 吴日升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 吴日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03*****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30041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2001738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4月15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4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8\)](#)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0976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014400009768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4) 吴日升高级职称证

姓名： 吴日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6年10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授予单位： 国家冶金工业局

证书编号： 28484

一九九九年七月六日



(5) 吴日升毕业证书

毕 业 证 书

学生吴日升 性别男 年龄21岁  
于一九八三年九月至一九八七年七月  
在本院管理工程系管理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规定，授予 I 学学士学位。

西安冶金建筑学院  
院长 赵鸿佑

一九八七年七月十八日

证书登记第 870014 号



## (6) 吴日升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日升 社保电脑号：2886438 身份证号码：610103196610042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288.0			72.0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234dd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 土建专业负责人：元晓亮

### (1) 元晓亮执业资格证书



(2) 元晓亮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8日  
- 2025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元晓亮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1年01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3355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元晓亮

签名日期: 2025.7.18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4日

### (3) 元晓亮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元晓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2X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33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9440002335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8月20日

2023-07-20 - 延续注册 - 土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元晓亮高级职称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元晓亮

身份证号：22010419810118002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87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元晓亮毕业证书



## (6) 元晓亮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元晓亮

社保电话号：612267952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101180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114.0	288.0		72.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30d42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3. 安装专业负责人：徐芳

#### (1) 徐芳执业资格证



#### (2) 徐芳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527*****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144000068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14400006876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9年07月15日

2025-07-09 - 延续注册 - 安装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徐芳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7日  
- 2025年10月15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徐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0月1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6876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徐芳

签名日期: 2025.7.17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6日

(4) 徐芳高级职称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芳  
身份证号：37252719811013372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20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徐芳毕业证书



## (6) 徐芳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芳

社保电脑号：632606815

身份证号码：3725271981101337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58.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2b11d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4. 土建造价工程师：彭祥国

##### (1) 彭祥国执业资格证



(2) 彭祥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8日  
- 2025年10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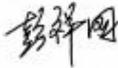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彭祥国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7年07月1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6988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彭祥国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7.18



### (3) 彭祥国注册信息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彭祥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602*****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8492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582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23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23日

### (4) 彭祥国高级职称证书



(5) 彭祥国毕业证书



## (6) 彭祥国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祥国 社保电脑号：613019165 身份证号码：510602196707126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3113.6	6276.8			4418.75	1767.5			441.9						135.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18239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5. 土建造价工程师：朱翊芳

### (1) 朱翊芳执业资格证



### (2) 朱翊芳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翊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81*****0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21202304787 粤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6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095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2月28日

(3) 朱翊芳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2日  
- 2025年10月20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朱翊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11月1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有 效 期: 2023年03月01日-2027年02月2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7.22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2日

(4) 朱翊芳毕业证书



## (5) 朱翊芳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翊芳 社保电脑号：638745225 身份证号码：43108119911113350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176.48	332.96		58.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34faf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6. 土建造价工程师：吴小亮

### (1) 吴小亮执业资格证



### (2) 吴小亮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吴小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60021*****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60602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6001394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05月2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0440001713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0440001713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07月27日

(3) 吴小亮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9日  
- 2025年10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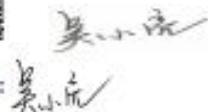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吴小亮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7年12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04400017135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28日-2028年07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查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8日

(4) 吴小亮毕业证书



## (5) 吴小亮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小亮 社保电脑号：604037471 身份证号码：46002119771218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116.48	232.96		58.24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24d12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7. 土建造价工程师：钟坤银

### (1) 钟坤银执业资格证书



### (2) 钟坤银注册信息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钟坤银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824*****4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603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2440001603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6年07月24日

2022-06-20 - 初始注册 - 土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3) 钟坤银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8日  
- 2025年10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钟坤银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06月17日

专业: 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6035

有效期: 2022年07月25日-2026年07月24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钟坤银

个人签名: 钟坤银

签名日期: 2025.7.18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8日

(4) 钟坤银职称证书



(5) 钟坤银毕业证书



## (6) 钟坤银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坤银 社保电话号：810468318 身份证号码：3508241991061704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1192.65	397.59			397.59			232.96		58.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32a6f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11498 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8. 土建造价工程师：王建怀

### (1) 王建怀执业资格证书



### (2) 王建怀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for Wang Jianhui on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platform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of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and the website address www.mohurd.gov.cn. The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name "王建怀" and the ID number "41010319791010701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tabs for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and "黑名单记录". The "执业注册信息" tab is selected, showing the following details: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证书编号: 建[造]14214400005203
-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14400005203
- 注册专业: 安装
- 有效期: 2029年04月05日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link to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3) 王建怀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16日  
- 2025年09月1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建怀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9年10月10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5203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6日-2029年04月0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事业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1)

(4) 王建怀职称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建怀

身份证号：410103197910107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20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王建怀毕业证书



## (6) 王建怀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建怀 社保电话号：603978702 身份证号码：410103197910107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232.96		58.24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206e4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9. 安装一级造价工程师:刘金娇

### (1) 刘金娇执业资格证



### (2) 刘金娇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金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2*****2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3440002554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4400025542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7年09月21日

(3) 刘金娇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4日  
- 2025年10月2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金娇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7年02月21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34400025542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22日-2027年09月2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刘金娇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24日



(4) 刘金娇毕业证书





##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刘晓玲

### (1) 刘晓玲执业资格证



### (2) 刘晓玲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晓玲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2*****4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0440000300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04400003002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10月25日

(3) 刘晓玲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30日  
- 2025年0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刘晓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年06月05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04400003002  
有效期: 2024年10月26日-2028年10月25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晓玲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刘晓玲

2025.04.30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5日

(4) 刘晓玲职称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晓玲

身份证号：44022219880605004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1903046002902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刘晓玲毕业证书



## (6) 刘晓玲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玲 社保电脑号：500503440 身份证号：4402221988060500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39.08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0a74c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1. 安装二级造价工程师：王琼辉

### (1) 王琼辉执业资格证



### (2) 王琼辉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琼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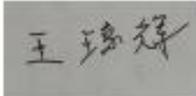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24*****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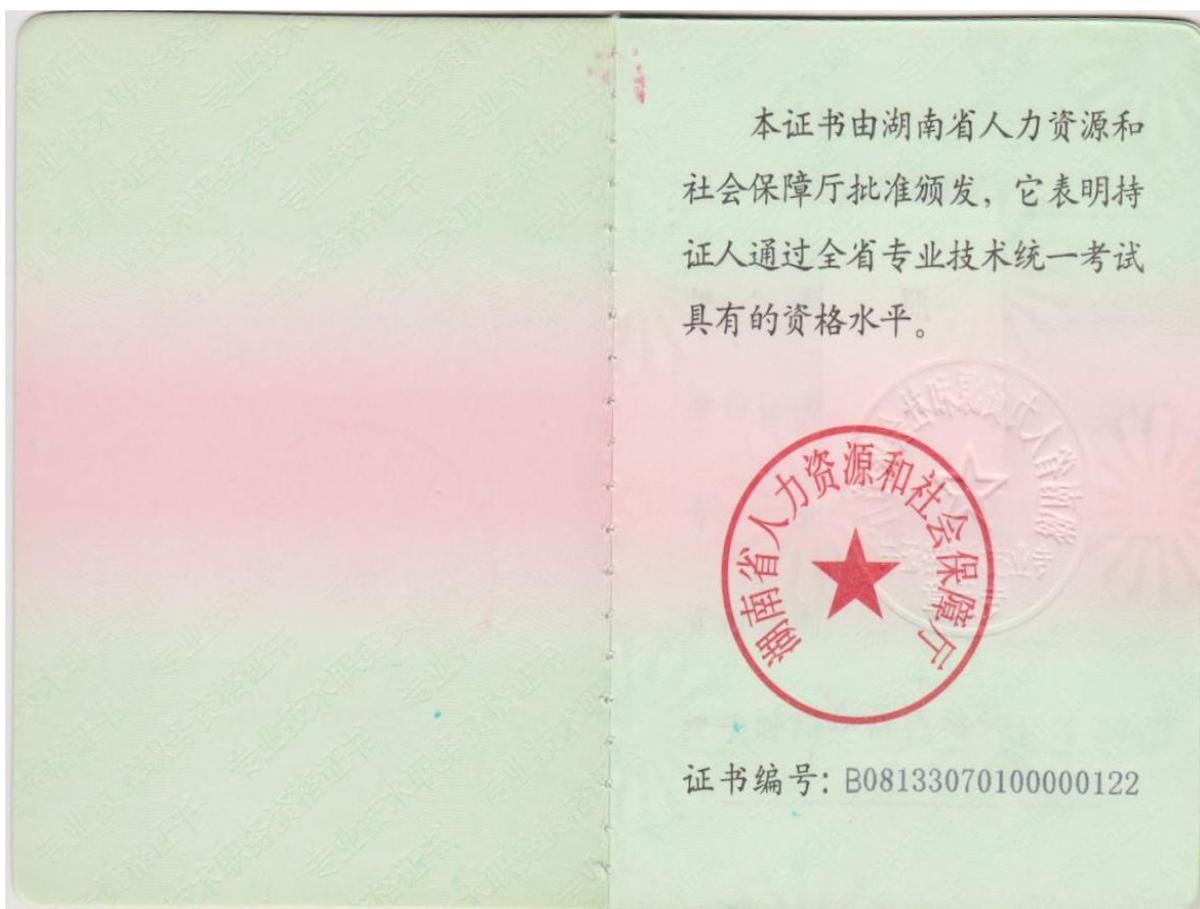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42444000156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4244400015656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8年07月31日

(3) 王琼辉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26日-2025年12月23日
		
<b>中华人民共和国</b> <b>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b>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王琼辉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7月1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44400015656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6.26	

(4) 王琼辉职称证书



(5) 王琼辉毕业证书



## (6) 王琼辉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琼辉 社保电脑号：615975998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307138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114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00.04	4312.32			3975.3	1590.12			397.59						58.24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f688215ef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十一、2020年7月1日以来，获得国家、省市级造价管理部门、造价协会及市或区审计部门、市建筑工务署或区建筑工务局“表彰情况”或“协审业绩及其履约评价情况”

(一) 投标人获得表彰情况表

序号	表彰情况名称	颁发机构	时间	备注
1	2022年度广东省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连续两年）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3.10	
2	2022年度广东省品牌造价咨询企业（连续两年）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3.10	
3	2021年度广东省品牌造价咨询企业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2.06	
4	2021年度广东省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2.06	
5	优秀成果一等奖：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沙井工改商）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06	
6	优秀成果一等奖：翠亨新区起步区和忠路道路工程（预算审核）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06	
7	优秀成果二等奖：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03	
8	优秀成果二等奖：聚龙学校项目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3.03	
9	2022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2.06	

序号	表彰情况名称	颁发机构	时间	备注
10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2021.06	

## (二) 表彰证书证明材料

### (1) 2022 年度广东省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连续两年）



(2) 2022 年度广东省品牌造价咨询企业（连续两年）

# 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 证书

为表彰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获奖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获奖类别：品牌造价咨询企业

获奖年份：连续二年（2021~2022）

粤价协：〔2023〕12号

证书号：2022-PPZX-062（2）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3年10月

(3) 2021 年度广东省品牌造价咨询企业



(4) 2021 年度广东省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



(5) 优秀成果文件一等奖：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沙井工改商)



(6) 优秀成果文件一等奖：翠亨新区起步区和忠路道路工程(预算审核)



(7) 优秀成果二等奖: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8) 优秀成果文件二等奖: 聚龙学校项目



(9) 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10) 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



### (三) 投标人协审业绩及其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时间	备注
1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2021.12.12	履约优秀
2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8.26	履约优秀
3	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	2022.9.29	履约优秀
4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10.27	履约优秀
5	2023 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7.29	履约优秀
6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11.7	履约优秀
7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IV标段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1.12	履约优秀
8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段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7.6	履约优秀
9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7.31	履约优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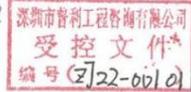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时间	备注
10	笋岗村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5.24	履约优秀
11	银湖会议中心综合楼挡墙、金景花园东侧挡墙边坡、银湖鸣翠谷西侧边坡等3个边坡安全隐患实施治理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11.10	履约优秀
12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I标段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8.20	履约优秀

## (四) 业绩证明材料

### 1.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合同

#### (1) 2021 年至 2022 年框架合同

22-8-2



###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合同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松年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  
华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0 10000 40000 03073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2 月 1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鉴于：

甲方是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依法履行评审职能；乙方是相关专业机构，能够为评审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和服务。甲方为利用乙方之服务提高评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乙方协助评审以获取合理之报酬，且委托行为符合《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为此：

经双方平等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实施 2021 年至 2022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的协助评审工作，乙方同意接受该委托。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委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往后延续 1 年，经履约考核合格及以上的续签下一年合同。



二、经甲方同意，乙方按财政评审的执业标准开展项目评审工作，以评审结果向甲方负责。

三、乙方根据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接受甲方评审组长工作分配，安排协审工作人员从事具体工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评审组长通知的1个工作日内，安排工作人员按甲方协审相关流程办理资料交接手续。

四、前述工作人员系与乙方通过签订合同等方式建立合法劳动关系的专业人员，在参加委托工作期间仍与乙方保持劳动关系，并受乙方委派开展工作。

五、乙方提供的工作人员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 热爱评审事业，坚持原则，秉公执法，不徇私情，保密观念强，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2. 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文字、口头表达能力。

3. 具有相关造价咨询专业技术资格和与评审项目相关的专业知识。

六、费用标准及结算

1. 应当支付的服务费用，根据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实际完成的协审业务工作量计算，原则上每季度集中付款一次或根据实际进度结算。在费用审批表经甲方审批，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费用的支付手续，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将费用支付给乙方。由于本协议经费由政府拨款，因此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在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乙方提供发票之后，甲方才办理费用的支付手续及支付合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上述款项。

2. 乙方变更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款项延期支付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由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实施全方位的管理，包括对其工作人员的道德规范和职业行为的管理；负责提供工作人员的劳动报酬和一切福利待遇等；乙方承担其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因公伤亡所导致的治疗和抚恤等费用。乙方负责协审工作所需的办公用品、设备、工作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并在甲方指定的办公场所开展协审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协审服务工作质量，及时出具评审报告，接受甲方对协审服务工作质量的考评。

2. 乙方须如实提供工作人员专业水平状况的证明，并须保证工作人员具备与所参与评审工作相适应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3. 由乙方负责教育、监督并管理工作人员遵守职业道德和甲方规定的评审工作纪律、评审人员守则，按时保质完成评审任务。

4. 乙方应保证其工作人员在从事具体工作期间，不以评审机关名义从事超出委托工作项目以外的任何活动。

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所查证的事实、收集的证据及评审报告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工作期间取得的资料、获取的信息和形成的工作记录，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透露。合同不论因何原因终止都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

7. 乙方工作人员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或工作质量和效率低下的，甲方可以要求更换，乙方应在3日内另行推荐人选供甲方选择，不得拒绝更换。

8.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甲方及时保障。乙方应根据项目情况安排足够的协审人员开展协审工作，乙方派出的协审人员应为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协审人员。

9. 乙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乙方评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在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与乙方的协审业务，因乙方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 and 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11. 乙方如曾参与协审项目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评估），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协审业务。

12. 乙方须服从采购人项目管理办法，具体履约评价标准以采购方制定的为准。

13. 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提交协审报告。

14. 乙方一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评审报告交付延期达到两次以上（不含两次），取消协审资格。

15. 乙方须派项目人员总人数不少于6人在甲方备案，且全部技术人员均须具有造价员或以上职业资格。

16. 乙方须签订廉政承诺书和保密协议，具体文件由甲方提供。

####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督促被评审单位向乙方提供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工作关系。

2. 负责提供办公场所。

3. 负责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有权要求乙方调换评审质量不好、效率不高或工作态度不佳的评审人员。

4. 负责对乙方所提出的与评审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评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5. 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出具评审结果。

6. 负责指导乙方评审档案立卷、归档工作。

7. 负责对乙方在协审过程中进行履约评价，若乙方因动态评分达到扣分限额的，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不再安排协审项目，本协议自动终止。

#### 九、违约责任

乙方未完全履行上述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委托，直至取消乙方协审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以下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时完成评审任务，按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所查证的事实、收集的证据及评审报告不实，乙方无权收取约定相应的协审费用，如已收取协审费用，应当全额退还。如果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未能适当履行保密义务的，乙方无权收取约定的协审费用，如已收取协审费用，应当全额退还。如果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4. 乙方具有违纪和泄密行为的工作人员三年内不得受委托参与甲方的协审业务。

5.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工作人员在协议有效期间，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离开，否则将视工作延误情况，相应扣减协审费用。

#### 十、协审质量和时间要求

1. 乙方必须按照要求完成协审项目。

2. 乙方完成的协审项目必须接受质量核查，结（决）算核查：

（一）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5%的；

（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4%的；

（三）金额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3%的；

（四）金额 1 亿元以上 5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2%的；

（五）金额 5 亿元以上 50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1%的；

（六）金额 50 亿元以上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0.5%的。

扣减乙方该项目协审费用中的基本费用部分（偏差率=差额/核查方的审定金额）。质量核查结果发生争议时，以甲方裁定为准。协审项目质量复查费按中标文件确定的收费标准计取。

3. 乙方必须在规定的质量核查工作期限之前将协审项目的评审报告提交甲方。

####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等以及社会事件

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及电信主干线路中断、黑客攻击、病毒侵袭、网路堵塞、网站升级、系统停机维护、设备故障、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政府管制等。

2.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及时、充分地向对方以书面形式发通知，并告知对方该类事件对本协议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3. 由于以上所述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协议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任何一方可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 十三、其他

1.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2月12日。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所有附件，所涉及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2021 年 12 月 12 日

政 局

公 司

(2) 2022 年-2023 年框架合同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合同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0 10000 40000 03073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签订地点：

鉴于：

甲方是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职能机构，依法履行评审职能；乙方是相关专业机构，能够为评审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和服务。甲方为利用乙方之服务提高评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乙方协助评审以获取合理之报酬，且委托行为符合《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为此：

经双方平等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实施 2022 年至 2023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的协助评审工作，乙方同意接受该委托。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委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往后延续 1 年，经履约考核合格及以上的续签下一年合同。

---

二、经甲方同意，乙方按财政评审的执业标准开展项目评审工作，以评审结果向甲方负责。

三、乙方根据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接受甲方评审组长工作分配，安排协审工作人员从事具体工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评审组长通知的1个工作日内，安排工作人员按甲方协审相关流程办理资料交接手续。

四、前述工作人员系与乙方通过签订合同等方式建立合法劳动关系的专业人员，在参加委托工作期间仍与乙方保持劳动关系，并受乙方委派开展工作。

五、乙方提供的工作人员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 热爱评审事业，坚持原则，秉公执法，不徇私情，保密观念强，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2. 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文字、口头表达能力。

3. 具有相关造价咨询专业技术资格和与评审项目相关的专业知识。

六、费用标准及结算

1. 应当支付的服务费用，根据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实际完成的协审业务工作量计算，原则上每季度集中付款一次或根据实际进度结算。在费用审批表经甲方审批，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费用的支付手续，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将费用支付给乙方。由于本协议经费由政府拨款，因此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在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乙方提供发票之后，甲方才办理费用的支付手续及支付合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上述款项。

2. 乙方变更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款项延期支付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由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实施全方位的管理，包括对其工作人员的道德规范和职业行为的管理；负责提供工作人员的劳动报酬和一切福利待遇等；乙方承担其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因公伤亡所导致的治疗和抚恤等费用。乙方负责协审工作所需的办公用品、设备、工作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并在甲方指定的办公场所开展协审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协审服务工作质量，及时出具评审报告，接受甲方对协审服务工作质量的考评。

2. 乙方须如实提供工作人员专业水平状况的证明，并须保证工作人员具备与所参与评审工作相适应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3. 由乙方负责教育、监督并管理工作人员遵守职业道德和甲方规定的评审工作纪律、评审人员守则，按时保质完成评审任务。

4. 乙方应保证其工作人员在从事具体工作期间，不以评审机关名义从事超出委托工作项目以外的任何活动。

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所查证的事实、收集的证据及评审报告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工作期间取得的资料、获取的信息和形成的工作记录，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透露。合同不论因何原因终止都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

7. 乙方工作人员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或工作质量和效率低下的，甲方可以要求更换，乙方应在3日内另行推荐人选供甲方选择，不得拒绝更换。

8.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甲方及时保障。乙方应根据项目情况安排足够的协审人员开展协审工作，乙方派出的协审人员应为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协审人员。

9. 乙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乙方评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在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与乙方的协审业务，因乙方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评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 and 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

11. 乙方如曾参与协审项目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评估），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协审业务。

12. 乙方须服从采购人项目管理办法，具体履约评价标准以采购方制定的为准。

13. 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提交协审报告。

14. 乙方一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评审报告交付延期达到两次以上（不含两次），取消协审资格。

15. 乙方须派项目人员总人数不少于6人在甲方备案，且全部技术人员均须具有造价员或以上职业资格。

16. 乙方须签订廉政承诺书和保密协议，具体文件由甲方提供。

####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督促被评审单位向乙方提供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工作关系。

2. 负责提供办公场所。

3. 负责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有权要求乙方调换评审质量不好、效率不高或工作态度不佳的评审人员。

4. 负责对乙方所提出的与评审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评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5. 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出具评审结果。

6. 负责指导乙方评审档案立卷、归档工作。

7. 负责对乙方在协审过程中进行履约评价，若乙方因动态评分达到扣分限额的，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不再安排协审项目，本协议自动终止。

#### 九、违约责任

乙方未完全履行上述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委托，直至取消乙方协审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以下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时完成评审任务，按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所查证的事实、收集的证据及评审报告不实，乙方无权收取约定相应的协审费用，如已收取协审费用，应当全额退还。如果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未能适当履行保密义务的，乙方无权收取约定的协审费用，如已收取协审费用，应当全额退还。如果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4. 乙方具有违纪和泄密行为的工作人员三年内不得受委托参与甲方的协审业务。

5.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工作人员在协议有效期间，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离开，否则将视工作延误情况，相应扣减协审费用。

#### 十、协审质量和时间要求

1. 乙方必须按照要求完成协审项目。

2. 乙方完成的协审项目必须接受质量核查，结（决）算核查：

（一）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5%的；

（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4%的；

（三）金额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3%的；

（四）金额 1 亿元以上 5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2%的；

（五）金额 5 亿元以上 50 亿元以下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1%的；

（六）金额 50 亿元以上的评审报告，偏差率超过 0.5%的。

扣减乙方该项目协审费用中的基本费用部分（偏差率=差额/核查方的审定金额）。质量核查结果发生争议时，以甲方裁定为准。协审项目质量复查费按中标文件确定的收费标准计取。

3. 乙方必须在规定的质量核查工作期限之前将协审项目的评审报告提交甲方。

####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等以及社会事件

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及电信主干线路中断、黑客攻击、病毒侵袭、网路堵塞、网站升级、系统停机维护、设备故障、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政府管制等。

2.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及时、充分地向对方以书面形式发通知，并告知对方该类事件对本协议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3. 由于以上所述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协议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任何一方可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 十三、其他

1.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2日。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所有附件，所涉及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

2022年12月12日

年 月 日

### (3) 协审工作业绩证明

#### 协审工作业绩证明

兹有入选我局龙华区财政局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结决算评审项目的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该公司开展工作期间,及时完成工作任务,表现良好,工作积极主动,协审经验丰富,具体项目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 (万元)	审定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完成日期	项目 类型	履约 情况
1	“智慧龙华”一期 工程项目管理平台	620.540917	620.540917	2021.2.4	2021.5.12	决算 审核	优秀
2	龙华二线拓展区民 繁路(人民路-民宝 路)、绿景路(景 龙南路-民旺街)工 程	5851.373057	5775.208499	2021.5.28	2021.9.29	决算 审核	优秀
3	观天路(田贝路口- 大和路)扩建工程	7911.73717	7905.87907	2021.7.2	2021.10.09	结算 审核	优秀
4	区中心医院2020年 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3004.3	3004.3	2021.9.27	2021.11.12	决算 审核	优秀
5	“智慧龙华”一期 视频监控平台项目	17205.37403	16941.00754	2021.7.28	2021.12.02	决算 审核	优秀

6	全区绿化景观提升 (民治片区地铁四 号线景观照明)工 程	997.784955	933.374103	2021.9.2	2022.4.2	决算 审核	优秀
7	区中心医院2017年 医疗设备购置	5404.42	5404.42	2022.4.2	2022.5.10	决算 审核	优秀
8	观湖全明路(平安 路-金园路)市政工 程	182.253963	154.692443	2022.3.9	2022.6.16	决算 审核	优秀
9	观天路(田贝路口- 大和路)扩建工程	7911.73717	7905.87907	2021.12.2	2022.7.21	决算 审核	优秀
10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 外科大楼工程-基 坑支护工程及管网 迁改工程	5634.134369	5611.570575	2022.9.21	2022.11.14	结算 审核	优秀
11	深圳北站 PCR 实验 室配套建设工程竣 工决算	177.469932	158.577138	2023.2.24	2023.3.16	结算 审核	优秀
12	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 房项目竣工结算	30769.389641	28900.017228	2022.5.31	2022.12.1	结算 审核	优秀
13	宝山学校竣工结算	25150.566508	23305.642246	2022.11.21	2023.8.17	结算 审核	优秀

14	民治万家灯火幼儿园小型修缮装修项目	143.744586	135.090324	2023.3.20	2023.6.9	决算审核	优秀
15	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物理围合建设工程	202.423822	201.972955	2023.3.29	2023.6.15	决算审核	优秀
16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高峰水综合整治工程	4074.624982	4042.443703	2023.8.3	2023.9.21	决算审核	优秀
17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上芬水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4879.354777	4833.892103	2023.9.14	2023.12.8	结算审核	优秀
18	民治上塘工业区1-04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竣工决算	2547.462372	2541.962372	2023.8.7	2023.10.7	决算审核	优秀
19	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体育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365.715615	362.059033	2023.8.23	2023.11.29	决算审核	优秀

特此证明!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

2024年01月24日



(4)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一般程序参考版本, 含履约验收方案模板)

一、验收方案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	合同名称(编号)	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单位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12月12日至2022年12月11日	合同规定验收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合同金额	1140000	
(二) 验收方式与方法				
验收组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受委托机构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简易程序	验收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分段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验收	
重大民生或复杂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参与验收检测机构名称		邀请本项目其他供应商、专家等	被邀请人名称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服务对象		采购人、使用人分离项目	使用人名称
(三) 验收小组				

验收小组总人数	3			
验收人员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专业)	备注	
庞浩	龙华区财政局财政评审中心	会计师		
马勇	龙华区财政局财政评审中心	高级工程师		
董伟良	龙华区财政局财政评审中心	工程师		
<b>二、验收情况</b>				
服务类验收内容及验收情况	服务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服务进度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安全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服务承诺实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第三方参考情况说明	简要说明(参考资料另附)			
<b>三、验收结论</b>				

验收小组 意见	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 见	
	推荐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其他需要 说明的事 项	
	有异的意见和说明理由（如有）：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b>四、验收结果</b>		
项目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		
验收机构确认 (单位公章或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采购人：  年 月 日	受委托机构（如有）：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注：该表为履约验收书的综合性参考模板，验收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 龙华区财政局结算协审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2022-2023

序号	内容	单项分值	评价要求	评分细则	分值	履约记录方式	
						日常(或变更)	考核
一	人员配备	10			10		
1	人员数量要求	2	配备的审核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配备的审核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扣2分	2	√	
2	专业配置要求	4	配备的审核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要求稳定	配备的审核人员的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以上各项各扣2分	4	√	
3	项目负责人要求	4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符合,扣1分	4	√	
			是否按合同到位,人员稳定无更换	未按合同到位,每更换一次,扣1分	4	√	
			及时发现问题和处理问题	工作协调不到位,专业能力不够,扣1分	4	√	

			能与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	1、与相关参建单位及时沟通;2、不参加甲方组织的相关邀请会议。以上各项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二	履约质量	50			49		
4	结算审核质量	30	结算造价初稿与评审部门审定价差幅度小于5% (不含5%)	因咨询单位原因, (1) 相差不在2%-3%,扣5分; (2) 相差不在3%-5%,扣10分; (2) 相差不在5%以上,扣15分	30		√
5	结算审核和竣工决算编制成果	15	满足招标文件的工作内容和工作的	(1) 评审中心抽查有严重错漏项,扣5分/处;	15		√
6	资料、成果文件	5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资料;资料整理分类良好,易于查找,有完整详细的资料清单并提供全套的电子文档	(1)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资料,但资料混乱未整理,扣2分; (2) 不能按合同要求提交完整资料,扣5分;	4	√	
三	履约时间	15			15		
7	结算审核和决算编制		按时完成	每拖延一天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5	√	
四	履约配合	25			25		
8	配合情况	15	结算审核和决算编制: 按时完成工作,积极主动将过程中的问题与财政局沟通,配合审计部门做好抽查工作	未达到要求的,每项扣5分	15	√	

9		诚信情况：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资料，无串通相关单位弄虚作假现象			√	
10		履约配合： 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	
11	咨询单位对图纸存在问题提出疑问的深度	10	能够认真负责地发现图纸中存在的问题，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解决。	未能发现图纸中存在的问题（该问题影响造价编制、审核），每项扣2。	10	√
<b>五</b>	<b>总分</b>	100			99	√

评价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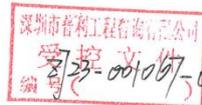
1. 根据评分表规定进行评分,单项工程协审扣分 0-10 分评价为“优”;扣分 10-20 分评价为“良”;扣分 20-40 分评价为合格;扣分大于 40 分评价为差;
2. 经财政局认定协审项目存在重大评审质量问题或协审单位和个人存在廉洁纪律问题的,对相关协审单位一票否决,直接淘汰出库,并追究其相应责任;
3. 考核评价为“优”的,可继续承接下一阶段任务;评价为“良”的需内部整顿,但可继续承接下一阶段任务;评价为“合格”的应进行整改1个月,视整改情况再安排任务;评价为“差”的,淘汰出库,不再安排协审任务。



## 2.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

### (1) 中标通知书

二子-140



扫描件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中，经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折扣率	备注
LGCG2023000162 A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	(1) 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 (2) 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2500000.0000	0.39	/

中标折扣率：0.39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李璇，联系电话：0755-84650080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冯怀清，联系电话：182193564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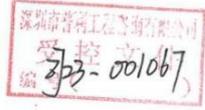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备注：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finance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 (2) 框架合同

23-164



###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_\_\_\_\_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_\_\_\_\_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 一、基本情况

(一) 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 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 二、服务期限

(1) 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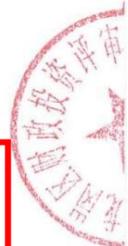
(2) 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 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	-------	---------	-------	------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3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 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 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 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 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 (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 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 (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 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 (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 (一) 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 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 (二) 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 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 (三) 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 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 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 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 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 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 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 乙方不得拒绝评审, 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 0.39

##### (一) 结 (决) 算协审费的计取

######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 (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 $\times$ 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 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 按深价协 (2017) 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 根据偏差率 (偏差率=( |核减额| +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 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 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 偏差幅度, 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 (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 $\geq$ 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 $\times$ 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 $\geq$ 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 $\times$ 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 $\geq$ 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 $\times$ 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 (二) 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以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 (三) 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 (一) 协审质量考核

####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 3. 年度履约评价

每个年度结束后，甲方根据协审项目本年度各季度履约考核情况进行年度履约评价（详见附件3）。

## （二）考核奖惩

### 1. 奖励

季度履约评价位列第1位的乙方，直接奖励下一季度第1个送审金额3000万元（含）至1亿元（不含）的评审审核项目（若下一季度没有此额度的送审项目，则该奖励作废）。

### 2. 处罚

季度履约评价位列最后1位的协审单位，从下一次支付的协审费用扣款1万元人民币。

合同期内2次季度履约评价位列最后1位的协审单位，从下一次支付的协审费用扣款3万元人民币。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及以上的协审单位，将获得下一年度合同的续约资格；合同期内3次季度履约评价位列最后1位或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及以下的协审单位，将不再具有下一年度及以后年度合同的续约资格。

评审单位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不适用上述处罚条款。

## 七、甲方职责

（一）负责评审资料的移交和对外联络。

（二）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统一出具评审结果。

（三）负责评审档案立卷、归档工作。

（四）负责提供协审办公场所和基本办公设施，包括办公室、桌、椅。

（五）负责对乙方的协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能满足甲方协审业务要求或评审质量和工作态度反映不佳的评审人员。

（六）支付协审费用。

（七）保证协审人员工作条件。

## 八、乙方职责

（一）乙方保证在开展评审业务时，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通知等，包括（但不限于）《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内部）管理办法》、《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专业评审咨询机构协助开展评审业务管理办法》、《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流程指引》、《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项目现场查勘规程》、《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项目对数操作规程》等，按照甲方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协助评审，乙方及相关人员未履行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根据内部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乙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分析、判断和归纳，负责评审事项记录、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编制或撰写；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

（二）协审人员在办理评审事项时，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协审任务时，应真实反映评审过程、评审结果，客观评价评审事项，协审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汇报；接受甲方的业务监督，接受甲方对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协审人员不得与送审单位或所协审任务的相关单位擅自联系、索要资料。

(三) 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 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 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 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 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 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 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 九、违约责任

(一) 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 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 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 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 《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 《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年8月25日

### (3) 协审工作业绩证明

####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至2024年8月25日为我中心2023—2024年度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中标单位之一，合同期内已协助我中心完成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决（结）算评审10个。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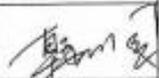
附件1

#### 业绩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委派时间	送审造价（元）	审定金额（元）	项目内容	项目负责人
1	2017年龙岗区林相改造工程（低效果园部分）	2023/8/30	17,318,240.77	17,146,472.65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	凌道扬纪念林植造工程	2023/8/30	3,180,946.75	3,053,714.79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3	龙岗街道海航城文体活动中心装修工程	2023/11/2	6,072,464.84	5,954,856.5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4	坂田三号路市政工程（K0+540~K1+097.674段、K1+520~终点段）-市政工程	2023/10/10	85,172,239.21	83,682,734.40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5	龙岗区中型驿站	2023/12/1	756,585,458.77	726,885,533.3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6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2023/12/1	81,626,701.58	80,070,297.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7	园山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万村	2024/1/3	7,730,087.57	7,569,764.0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8	宝龙街道2019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龙新社区兰三村	2024/1/9	5,047,845.47	4,202,445.27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9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2024/1/24	13,019,708.98	12,853,534.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10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2023/11/16	16,137,726.92	15,827,211.6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4)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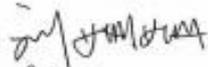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 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 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 $\geq 90$ 的,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 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 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 年度履约得分 $< 60$ 的,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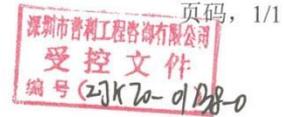
综合科审核人: 刘梓帆  
时间: 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 2025.8.14

### 3. 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

#### (1) 中标通知书

20-196



## 深圳市盐田区政府采购中心

### 深圳市盐田区网上政府采购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YTW20047)

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审华国际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组织的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采购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盐田区网上政府采购系统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录流水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工程名称	购明 细清单	型号/ 规格	数量	预算金 额 (元)	成交金 额 (元)	设计费 (元)	监理费 (元)
574165492	PLAN-2020-122001-000010	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采购(一招三年)		详见附件。	1.0	1.0	1.0		

成交金额: 壹元整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 邬锋, 电话: 22321555 13923870485),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抄报: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

抄送: 盐田区财政局

## (2) 框架合同

22-361



#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 评审咨询服务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政府采购中心 YTW20047 号招标项目的招标结果，由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甲方)和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工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

2、服务内容：根据国家、深圳市、盐田区等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1)协助开展项目结算评审工作；

(2)协助开展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工作；

(3)完成甲方安排的其他评审工作。

3、服务时间：本项目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为第三年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三年。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发现项目有异常情况，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甲方根据项目需要及乙方的履约情况确定需要延长服务期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服务地点：由甲方根据项目需求指定办公场所。

5、合同价款：项目评审费用为基本费用与绩效费用之和，单个项目结算或决算评审费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计算。绩效费用中的核增评审费用包含在基本费用中，不另计取。具体如下：

(1)基本费用：根据项目送审造价的一定比例计算，计费比例实行超额递减比例，具体计取方式如下表：

送审造价（万元）	计费比例（‰）	计费标准（单位：万元）
0--100	1.68	$100 \times 1.68‰ = 0.168$
100--500	1.5	$0.168 + (500 - 100) \times 1.5‰ = 0.768$
500--1000	1.32	$0.768 + (1000 - 500) \times 1.32‰ = 1.428$
1000--5000	0.96	$1.428 + (5000 - 1000) \times 0.96‰ = 5.268$
5000--10000	0.78	$5.268 + (10000 - 5000) \times 0.78‰ = 9.168$
>10000	0.2	$9.168 + (X - 10000) \times 0.2‰$

(2)绩效费用：按|核减额|乘以 4%计算。

(3)送审造价低于 10 亿元（含）的项目，单个项目评审收费上限为 100 万元；送审造价高于 10 亿元的项目，单个项目评审收费上限为 200 万元。

(4)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评审费用的基本费用计取。

#### 6、付款期限及方式：

甲方在出具评审结果且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原则上按季度(三个月)结算。由乙方提供上季度待支付服务费用项目明细至甲方审核，甲方确认验收通过，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户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04000003073

乙方应对其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因上述账户信息有误而导致的错误或延期支付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以上账户信息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有变更，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书面通知应加盖乙方公章并签字予以确认，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认可。因乙方未能及时书面通知的或通知不符合要求的，原账户信息视为不变，甲方依照原账户信息的付款行为视为甲方已依照本合同规定付款，不得视为甲方违约。

## 第二条 时间要求及阶段成果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时限认真履行职责，完整清晰记录审核内容、审核重点、审核过程、审核结果、主要核减事项及发现的问题等，经三级审核（编制、复核、批准）后形成评审咨询成果初稿，并将完整资料（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提交给甲方复核。提交评审咨询成果（初稿）时间要求如下：

(1)送审金额 3000 万元以下（含 3000 万元）的，结算为 20 个工作日，决算为 10 个工作日；

(2)送审金额 3000 万元以上 2 亿元以下（含 2 亿元）的，结算为 30 个工作日，决算为 15 个工作日；

(3)送审金额 2 亿元以上 5 亿元以下（含 5 亿元）的，结算为 40 个工作日，决算为 20 个工作日；

(4)送审金额 5 亿元以上的，结算为 50 个工作日，决算为 25 个工作日；

(5)特大型项目或特殊项目确需延长时限的，经甲方同意可延长时限，

最多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

### **第三条 服务资料归属**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评审成果文件及相关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评审咨询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评审咨询服务任务安排。

(1)送审造价 3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首次按照中标的协审单位综合评分结果由高到低的顺序轮流安排评审咨询服务任务。每个季度对协审单位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重新进行排名，按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轮流安排评审咨询任务；如评审咨询任务不足以轮流完协审单位，则延期考核。

(2)送审造价 30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协审单位，中签单位在下次抽签时轮空，至抽签单位不足 3 家时，增补第一轮抽签中签单位参与抽签，依此类推，确保参与抽签的单位不少于 3 家。

2、甲方向乙方下达评审咨询服务任务，提出工作要求并移交项目的评审资料，联系被评审单位。

3、甲方对乙方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督促乙方按规定的程序及要求完成评审工作。

4、甲方负责对乙方所提出的与评审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评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5、甲方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的评审结果，对乙方评审咨询服务工作进行考核。

6、如乙方评审咨询服务工作质量或进度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出现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与乙方的评审咨询服务业务。

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派出评审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办公场所进行现场评审，乙方必须予以配合。

####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应按照 YTW20047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评审咨询服务工作。

2、乙方提供协审项目负责人及协审人员名单（附表1），名单人数8人以上（含8人，包括土建、安装、财务专业），其中协审项目负责人2人以上（含2人），协审人员6人以上（含6人）。如更换人员，更换的人员须满足乙方投标时提交的相应人员技术职称、执业资格、从业经历及工作年限等方面要求，且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准予更换。如乙方擅自更换人员，将予以警告或取消中标资格。

3、乙方接受甲方对评审咨询服务任务的安排，按甲方的要求，安排名单中的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办公场所开展评审咨询工作，乙方应提供为评审咨询服务的办公用具、交通工具，协审人员的的生活和工作条件等由乙方自理，负责为协审人员提供劳动报酬和一切福利待遇等；承担其协审人员在工作期间因工伤亡所导致的治疗和抚恤等费用。

4、乙方应对其协审人员实施全方位的管理，包括道德规范和职业行为的管理；负责教育、管理并监督协审人员遵守职业道德和评审工作纪律、协审人员守则，按时、按量、保质完成评审咨询服务任务。

5、乙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乙方评审咨询服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乙方的评审咨询服务资格，因乙方审核结果有严重错误，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扣减并追回评审费用，且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乙方应保证协审人员在从事具体工作期间，不以甲方名义从事超出委托工作项目以外的任何活动。评审期间，乙方协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7、乙方应对所查证的事实、收集的证据及评审咨询成果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乙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工作期间取得的资料、获取的信息和形成的工作记录，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9、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管理及项目争议问题的裁决。

10、乙方如曾参与项目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评估），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对应项目的评审咨询服务任务。

11、完成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后，接受甲方对乙方的动态考核，向甲方提交所有成果文件的电子文档及纸质文档，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协助项目

的立卷归档工作。

## 第六条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及违约金

### 1、质量考核验收标准

(1)甲方根据乙方的咨询服务质量、技术力量等进行动态打分，每个项目评审完后进行一次咨询服务评价（见附表 2：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每季度汇总并计算乙方在此段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平均得分，结合乙方的综合考核得出总分（见附表 3：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根据总分相应调整乙方的动态排名。如发现乙方有不良行为的，其行为记录将被录入盐田区企业信用信息平台。

(2)乙方对考核得分存在异议的，应将相关情况以公司的名义向甲方发文，甲方核实相关情况后予以反馈。协审人员不得直接对评审组或其他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当面质询或采取其他举动，否则，将在《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中予以扣分。

(3)乙方提交的评审咨询成果（调整稿），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判定为履约评价不合格：

①审核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审核报告，核减率（ $|\text{甲方审定金额}-\text{乙方审核金额}| \div \text{乙方审核金额}$ ）超过 3%的，且核减金额（ $|\text{甲方审定金额}-\text{乙方审核金额}|$ ）超过 10 万元的；

②审核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审核报告，核减率超过 2%的，且核减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

③审核金额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审核报告，核减率超过 2%的；

④审核金额 1 亿元以上 5 亿元以下的审核报告，核减率超过 1%的；

⑤审核金额 5 亿元以上的审核报告，核减率超过 0.5%的。

## 2、考核奖惩

奖励：动态排名位列第一位的乙方，直接奖励下个季度首个送审金额 3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

处罚：(1)动态排名位列最后一位的乙方，甲方将约谈该单位负责人，并取消下轮次 3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的抽签资格；

(2)一年内出现第二次动态排名位列最后一位的乙方，下轮次暂停安排项目，并取消下轮次 3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的抽签资格；

(3)合同期出现三次动态排名位列最后一位的乙方，暂停评审咨询服务资格，视整改效果再安排项目。

乙方总分在 90 分以上(含)的，不适用上述处罚条款。

## 3、违约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履行各项义务，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将视情况采取扣分、取消其评审咨询服务资格及追究其他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评审人员应严守职业道德，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评审咨询服务的资格，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承担甲方因维权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

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调查取证费等)；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刑事责任。

(3)乙方未落实甲方制定的评审方案须承担责任；乙方在协审过程中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造价咨询服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咨询成果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成果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4)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限内提交专业评审咨询成果，每延期一天应支付违约金 200 元。

#### **第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根据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八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协审项目负责人及协审人员名单

附表 2、质量内控人员名单

附表 3、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

附表 4、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

<p>委托方（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p>	<p>咨询人（乙方）（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2088号</p>	<p>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p>
<p>联系人： 冷凉凉</p>	<p>联系人：          吴艳</p>
<p>电话：          0755-25229581</p>	<p>电话：          0755-83210326</p>
<p>传真：          0755-22321000</p>	<p>传真：          0755-83210326</p>
<p>2022年 9 月 29 日</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p>
	<p>银行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p>
	<p>账户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纳税编码：91440300779899952X</p>
	<p>2022年 9 月 29 日</p>

### (3) 工作证明

## 完成咨询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我中心的 2022 年度盐田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工作协审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送审金额 (万元)
1	趣味鱼灯项目	决算	225.295823
2	盐田区人民医院 2020 年医疗设备购置	决算	1031.3
3	海山北一级平安易站扩建	决算	120.1
4	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门口道路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结算	48.481581
5	海山居环境提升工程	决算	691.637477
6	盐田区警犬基地工程	结算	828.159369
7	盐田区人民医院盐田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决算	255
8	盐田垃圾发电厂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下方盐横路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决算	129.14029
9	盐田河东海七街段截弯取直工程	结算	410.760334
10	海希小学	结算	17349.1994
11	盐田区妇幼保健院 2021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决算	338.57
12	盐梅路中兴发展段北侧绿化提升工程	结算	289.429169
13	盐田高级中学正门下方边坡整治工程	结算	339.398785
14	青蓬路改造工程	决算	1299.018931
15	深盐路黄金珠宝产业集聚园区提升工程	结算	651.518581
16	盐梅路中兴发展段北侧绿化提升工程	结算	301.186865
17	内湖公园西侧挡墙景观提升工程	结算	248.51
18	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门口道路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决算	65.936261

19	横头街7号维修加固工程	决算	12.432971
20	沙头角街道文化站搬迁装修工程(瀚海东岸区段)	结算	99.6
21	盐田高级中学正门下方边坡整治工程	结算	393.453044
22	沙头角片区建筑外立面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决算	576.203095
23	明珠立交转运站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决算	169.33317
24	盐田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装修工程	结算	348
25	盐田区环卫设施立体绿化工程	结算	141.359121
26	沙头角街道文化站搬迁装修工程(瀚海东岸区段)	决算	173.714181

以上项目已按期完成协审, 评价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4)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 ①2021 年度履约评价优秀

##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2021 年度协审单位考核结果

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协议书》约定，我中心根据《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及《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对协审单位进行考核。

经考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2 年 1 月 18 日



②2022 年度履约评价优秀

##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2022 年度协审单位考核结果

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协议书》约定，我中心根据《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及《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对协审单位进行考核经考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 年 2 月 2 日



③2023 年度履约评价优秀

##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2023 年度协审单位考核结果

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协议书》约定，我中心根据《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及《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对协审单位进行考核经考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 年 2 月 29 日



④单个项目履约评价

## 完成咨询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我中心的 2022 年度盐田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咨询服务工作协审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送审金额 (万元)
1	趣味鱼灯项目	决算	225.295823
2	盐田区人民医院 2020 年医疗设备购置	决算	1031.3
3	海山北一级平安易站扩建	决算	120.1
4	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门口道路边坡地址灾害治理工程	结算	48.481581
5	海山居环境提升工程	决算	691.637477
6	盐田区警犬基地工程	结算	828.159369
7	盐田区人民医院盐田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决算	255
8	盐田垃圾发电厂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下方盐横路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决算	129.14029
9	盐田河东海七街段截弯取直工程	结算	410.760334
10	海希小学	结算	17349.1994
11	盐田区妇幼保健院 2021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决算	338.57
12	盐梅路中兴发展段北侧绿化提升工程	结算	289.429169
13	盐田高级中学正门下方边坡整治工程	结算	339.398785
14	青蓬路改造工程	决算	1299.018931
15	深盐路黄金珠宝产业集聚园区提升工程	结算	651.518581
16	盐梅路中兴发展段北侧绿化提升工程	结算	301.186865
17	内湖公园西侧挡墙景观提升工程	结算	248.51
18	飞灰固化安全填埋场门口道路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决算	65.936261

19	横头街7号维修加固工程	决算	12.432971
20	沙头角街道文化站搬迁装修工程(瀚海东岸区段)	结算	99.6
21	盐田高级中学正门下方边坡整治工程	结算	393.453044
22	沙头角片区建筑外立面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决算	576.203095
23	明珠立交转运站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决算	169.33317
24	盐田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装修工程	结算	348
25	盐田区环卫设施立体绿化工程	结算	141.359121
26	沙头角街道文化站搬迁装修工程(瀚海东岸区段)	决算	173.714181

以上项目已按期完成协审，评价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4.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入围通知书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中，经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确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项目支付上限（元）	入围折扣率	备注
YTCG2023000102 A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框架协议有效期为2年。项目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服务期限从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服务期限届满，征集人可根据需要和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合同，延续合同最多只能1次，总合同服务期不超过2年。延续的合同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框架协议期满。	¥6000000.00	0.1999	/

入围折扣率：0.1999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李昱彤，联系电话：0755-25229572

入围供应商联系人：冯怀清，联系电话：18219356480

抄送：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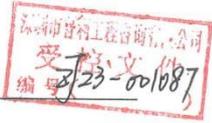


备注：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http://www.sztc.com.cn/finance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 2023-2024 年度框架合同

23-293-2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TCG2023000102

甲 方: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 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 2088 号行政中心 531

联系人：陆保谕

联系电话：0755-25229573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联系人：吴艳

联系电话：18923811869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YTCG202300010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配合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依法开展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进行安排。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折扣率（1-下浮率）：  
0.1999，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起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者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

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 承担责任。

#### 第四条 协审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服务费用, 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协审工作后, 甲方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2.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

(1)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一, 适用于工程结算评审。

工程结算评审结算价=含税基准价×折扣率, 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标准》(深价协[2017]14号) 计取:

咨询项目	计费基数	100万元以内	100-500万元	500-1000万元	1000-5000万元	5000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备注	
结算	基本收费	委托协审金额	0.28%	0.25%	0.22%	0.16%	0.13%	0.1%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效益收费	核减额	5%						总费用=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备注: a. 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3000元时, 按3000元支付(结算时不进行下浮)。

b. “以内”包含本数, “以上”不包含本数。

(2)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二, 适用于项目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

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结算价=含税基准价×折扣率, 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标准》(深价协[2017]14号) 计取:

咨询项目	计费基数	100万元以内	100-500万元	500-1000万元	1000-5000万元	5000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备注
------	------	---------	-----------	------------	-------------	------------	-------	----

预算	模拟工程量清单	委托协审金额	0.18%	0.16%	0.14%	0.12%	0.09%	0.0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工程量清单	委托协审金额	0.3%	0.25%	0.24%	0.22%	0.2%	0.1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竣工决算		委托协审金额	0.45%	0.4%	0.35%	0.33%	0.3%	0.2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a. 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支付（结算时不进行下浮）。

b. 如竣工决算评审项目无需对建安费部分进行结算评审，则决算协审费取费只按送审的其他费部分计费。

c. “以内”包含本数，“以上”不包含本数。

(3) 根据工作需要，项目委托不同协审单位开展初审与复审时，评审工作咨询费用计算方法如下：

a. 初审单位、复核单位的预算、决算、结算基本费用收费标准参照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对应的折扣率执行。

b. 对于结算项目，如复核单位复核初审单位结算审核结果的核减率超过 1%，则初审单位该项目履约评价不合格，初审单位仅计取该项目基本收费，取消本项目效益收费，由复核单位出具审核成果并计取效益收费。

备注：以上三种计算方式计算的所有协审费用均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成本、法定税费和管理企业的利润等。对于单个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99.9 万元。

3. 乙方应自付款期限届至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符合规定的发票。

因政策规定、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合同款项支付延迟的，不视为

甲方违约。

4.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若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在付款日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 第五条 成果及验收

1.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符合甲方规定的所有承接项目的成果文件及按照要求完成档案整理工作。

2. 就上述成果，乙方应提交纸质形式 1 套，电子形式 1 套。

3.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成果后，在 5 日内进行验收。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

4.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未验收合格的，乙方应在 3 日内进行整改，履行期限不予顺延。

####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提供服务需要使用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应取得权利人许可或者授权并由乙方承担费用。

2. 乙方保证提供的成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和物权等）的情形。如果任

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3. 乙方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随意使用或者许可他人使用，但是乙方提供服务所使用材料和设备软件的知识产权除外。

### 第七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妥善保管和保护在提供服务中获取或者知悉的资料、信息，并履行保密义务。涉及项目的委托评审事宜需严格按照甲方有关文件规定办理。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复印、留存、泄漏本合同服务过程中从甲方获取的有关资料、信息。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被露本合同服务成果及本次服务范围内的有关资料和信息，也不得用于本合同履行以外的其他用途，并保证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的措施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甲方的上述资料和信息。

4. 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前述资料、信息被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合同中止、终止或者解除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乙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5.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要求乙方签订保密协议及保密承诺书，一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八条 其他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人员不能胜任甲方工作的，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指派，并按履约机制相应调整乙方的季度排名，建立淘汰机制。

2. 甲方负责评审资料的移交和对外联络；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统一出具评审结果；负责定期培训进场协审人员；负责提供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包括办公室、桌、椅、电脑。

3. 乙方在开展评审业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按照甲方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协助评审。乙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分析判断和归纳，协助负责评审实施方案初稿、评审工作记录、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

4. 乙方协审人员在办理评审事项时，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评审任务时，应真实反映评审过程、评审结果，客观评价评审事项，评审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接受甲方的业务监督，接受甲方对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协审人员不得与送审单位或所协审任务的相关单位擅自联系、索要资料，评审组也不得将评审对象的联系信息擅自扩散。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涉及评审方案中重点内容的事项或问题，协审人员应及时报告评审组组长，评审组组长应及时解决或通过评审组讨论处理；协审人员应将处理过程和结果记入评审工作底稿。

5. 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乙方评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视情况予以扣分处理并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未完成后续工作的已审项目的协审费用，并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7.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甲方及时保障。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当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在任务量较少期间，乙方可以在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适当减少派出协审人员。

8. 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业务，应在收到任务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有权给予扣分处理，并另行分派该批业务。该类情况在同一单位不得超过三次，性质特别恶劣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9. 乙方派出的现场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与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组组长申报。

10. 乙方应对其派出的协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教育，对该协审人员在工作中的 人身损害以及对第三人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承担赔

方当事人。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附则

1. 本合同 A. 无附件 B. 有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 - (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文件（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3) 2024-2025 年度框架合同

24-285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甲 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 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 2088 号行政中心 531

联系人：沈强

联系电话：0755-88171124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联系人：吴日升

联系电话：0755-83210326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配合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依法开展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进行安排。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折扣率（1-下浮率）：

0.1999，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6 日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4-2025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者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

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 承担责任。

#### 第四条 协审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服务费用, 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协审工作后, 甲方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2.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

(1)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一, 适用于工程结算评审。

工程结算评审结算价=含税基准价×折扣率, 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标准》(深价协[2017]14号) 计取:

咨询项目	计费基数	100万元以内	100-500万元	500-1000万元	1000-5000万元	5000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备注	
结算	基本收费	委托协审金额	0.28%	0.25%	0.22%	0.16%	0.13%	0.1%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效益收费	核减额	5%						总费用=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备注: a. 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 3000 元时, 按 3000 元支付 (结算时不进行下浮)。

b. “以内” 包含本数, “以上” 不包含本数。

(2)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二, 适用于项目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 (预算) 评审。

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 (预算) 评审结算价=含税基准价×折扣率, 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标准》(深价协[2017]14号) 计取:

咨询项目	计费基数	100万元以内	100-500万元	500-1000万元	1000-5000万元	5000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备注
------	------	---------	-----------	------------	-------------	------------	-------	----

预算	模拟工程量清单	委托协审金额	0.18%	0.16%	0.14%	0.12%	0.09%	0.0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工程量清单	委托协审金额	0.3%	0.25%	0.24%	0.22%	0.2%	0.1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竣工决算	委托协审金额	0.45%	0.4%	0.35%	0.33%	0.3%	0.2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a. 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支付（结算时不进行下浮）。

b. 如竣工决算评审项目无需对建安费部分进行结算评审，则决算协审费取费只按送审的其他费部分计费。

c. “以内”包含本数，“以上”不包含本数。

(3) 根据工作需要，项目委托不同协审单位开展初审与复审时，评审工作咨询费用计算方法如下：

a. 初审单位、复核单位的预算、决算、结算基本费用收费标准参照含税基准价计算标准×对应的折扣率执行。

b. 对于结算项目，如复核单位复核初审单位结算审核结果的核减率超过 1%，则初审单位该项目履约评价不合格，初审单位仅计取该项目基本收费，取消本项目效益收费，由复核单位出具审核成果并计取效益收费。

备注：以上三种计算方式计算的所有协审费用均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成本、法定税费和管理企业的利润等。对于单个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99.9 万元。

3. 乙方应自付款期限届至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符合规定的发票。

因政策规定、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合同款项支付延迟的，不视为

甲方违约。

4.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若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在付款日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 第五条 成果及验收

1.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符合甲方规定的所有承接项目的成果文件及按照要求完成档案整理工作。

2. 就上述成果，乙方应提交纸质形式 1 套，电子形式 1 套。

3.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成果后，在 5 日内进行验收。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

4.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未验收合格的，乙方应在 3 日内进行整改，履行期限不予顺延。

####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提供服务需要使用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应取得权利人许可或者授权并由乙方承担费用。

2. 乙方保证提供的成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和物权等）的情形。如果任

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3. 乙方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随意使用或者许可他人使用，但是乙方提供服务所使用材料和设备软件的知识产权除外。

### 第七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妥善保管和保护在提供服务中获取或者知悉的资料、信息，并履行保密义务。涉及项目的委托评审事宜需严格按照甲方有关文件规定办理。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复印、留存、泄漏本合同服务过程中从甲方获取的有关资料、信息。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合同服务成果及本次服务范围内的有关资料和信息，也不得用于本合同履行以外的其他用途，并保证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的措施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甲方的上述资料和信息。

4. 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前述资料、信息被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合同中止、终止或者解除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乙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5.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要求乙方签订保密协议及保密承诺书，一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八条 其他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人员不能胜任甲方工作的，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指派，并按履约机制相应调整乙方的季度排名，建立淘汰机制。

2. 甲方负责评审资料的移交和对外联络；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并统一出具评审结果；负责定期培训进场协审人员；负责提供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包括办公室、桌、椅等。

3. 乙方在开展评审业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按照甲方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协助评审。乙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分析判断和归纳，协助负责评审实施方案初稿、评审工作记录、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

4. 乙方协审人员在办理评审事项时，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评审任务时，应真实反映评审过程、评审结果，客观评价评审事项，评审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接受甲方的业务监督，接受甲方对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协审人员不得与送审单位或所协审任务的相关单位擅自联系、索要资料，评审组也不得将评审对象的联系信息擅自扩散。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涉及评审方案中重点内容的事项或问题，协审人员应及时报告评审组组长，评审组组长应及时解决或通过评审组讨论处理；协审人员应将处理过程和结果记入评审工作底稿。

5. 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乙方评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视情况予以扣分处理并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未完成后续工作的已审项目的协审费用，并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7.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甲方及时保障。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当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在任务量较少期间，乙方可以在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适当减少派出协审人员。

8. 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业务，应在收到任务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有权给予扣分处理，并另行分派该批业务。该类情况在同一单位不得超过三次，性质特别恶劣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9. 乙方派出的现场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与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组组长申报。

10. 乙方应对其派出的协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教育，对该协审人员在工作中的 人身损害以及对第三人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承担赔

方当事人。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附则

1. 本合同 A. 无附件 B. 有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 - (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文件（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25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4)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 ① 2024 年度履约评价优秀

##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2024 年度协审单位考核结果

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服务合同》约定，我中心根据《协审单位咨询服务评价表》及《协审单位季度考核打分表》对协审单位进行考核，经考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 5. 2023 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 (1) 协审委托合同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4) 240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 2023 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3201312.37 元, 预计协审费用 6522.62 元(大写: 人民币陆仟伍佰贰拾贰元陆角贰分), 要求在 2024 年 11 月 1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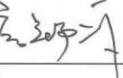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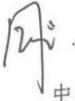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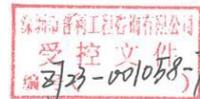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2023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送审金额(元)	3,201,312.37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3,047,630.44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6,522.62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p>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分。本项目核减率4.80%，按照《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深罗财审合[2024]6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4]240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6394.95元，计算公式如下：</p> <p>适用于结算：<math>(1000000 \times 0.28\% + 2201312.37 \times 0.25\%) + (3201312.37 - 3047630.44) \times 5.00\%</math> (效益收费) <math>\times 0.4</math> (折扣率) <math>\times 1.0</math> (履约评价折扣率) = 6394.95元。</p>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6394.95元。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组长(签名)：  2025年2月11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5年2月11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中心负责人(签名)：  2025年2月11日 单位(盖章)：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 6.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

### (1) 协审委托合同

23-284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3) 237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施工)项目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215595820.04 元, 预计协审费用 168428.99 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捌仟肆佰贰拾捌元玖角玖分), 要求在 2023年11月9日 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7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工程(项目)名称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施工)	送审金额(元)	215,595,820.04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212,824,380.31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168,428.99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p>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分。按照审核委托合同深罗财审合(2023)5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3)237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168428.99元，计算公式如下： 适用于预算：<math>[1000000 \times 3\% + 4000000 \times 2.5\% + 5000000 \times 2.4\% + 40000000 \times 2.2\% + 50000000 \times 2\% + 115595820.04 \times 1.8\%] \times 0.4 = 168428.99</math>元。</p>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168428.99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盖章] 2024年5月10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员(签名)：[签名] 2024年5月10日 审核组组长(签名)：[签名] 2024年5月10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签名] 2024年5月10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签名] 中心负责人(签名)：[签名] 2024年5月10日 单位(盖章)：[盖章]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7.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IV标段

(1) 协审委托合同

23-444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4) 007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IV标段项目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58591434.31 元, 预计协审费用 98178.98 元(大写: 人民币玖万捌仟壹佰柒拾捌元玖角捌分), 要求在 2024 年 1 月 26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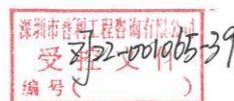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IV标段	送审金额(元)	58,591,434.31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45,729,510.28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98,178.98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4分。按照审核委托合同(深罗财审合(2023)5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4)007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98178.98元，计算公式如下： 适用于结算： $[1000000 \times 2.8\% + 4000000 \times 2.5\% + 5000000 \times 2.2\% + 40000000 \times 1.6\% + 8591434.31 \times 1.3\% + 0 \times 1\% + (58591434.31 - 58591434.31 \times 95\%) \times 5\%] \times 0.4 = 98178.98$ 。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98178.98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Signature] 协审单位(盖章): [Red Seal] 2024年5月15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员(签名): [Signature] 2024年5月15日 审核组组长(签名): [Signature] 2024年5月15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5月15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同意。 中心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5月15日 单位(盖章): [Red Seal]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 8.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 (1) 协审委托合同

22-623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LCSW（2023）\_\_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1-2023 年罗湖区财政局财政投资评审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H包）》（以下简称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项目的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具体如下：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14964.509506 万元，预计协审费用 426652.8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陆千陆佰伍拾贰元捌角零分），要求在 2023 年 8 月 30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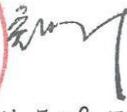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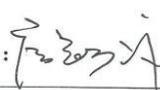
(说明：若委托代理人签字，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6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工程(项目)名称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送审金额(元)	149645095.06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136765763.33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426652.80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p>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 90 分。本项目核减金额 12879331.73 元，核减率 8.61%，根据合同有关约定，协审费中效益收费以核减率 5% 为计算上限，由于实际核减率 8.61% 大于 5%，因此，以送审金额的 5% 为效益收费计算基数，计算得出效益收费 374112.74 元，加上基本收费 202445.10 元，合计费用 576557.83 元，乘以中标折扣率 (0.74)，再乘以履约评价计费系数 (1.0)，本项目协审费最终结算为 426652.80 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p> <p>1、实际核减率：<math>(149645095.06 - 136765763.33) / 149645095.06 \times 100\% = 8.61\%</math>。</p> <p>2、基本收费：<math>1000000 \times 2.8\% + 4000000 \times 2.5\% + 5000000 \times 2.2\% + 40000000 \times 1.6\% + 50000000 \times 1.3\% + 49645095.06 \times 1\% = 202445.10</math> 元。</p> <p>3、效益收费：<math>(149645095.06 \times 0.05) \times 5.00\% = 374112.74</math> 元。</p> <p>4、结算金额：<math>(202445.10 + 374112.74) \times 0.74 (\text{中标折扣率}) \times 1.0 (\text{履约评价计费系数}) = 426652.80</math> 元。</p>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 426652.80 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29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签名): 刘建亮 2024年11月29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4年11月29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同意。 中心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29日		

备注：履约评价 90 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 分（含）至 90 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 95% 实际支付；70 分（含）至 80 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 90% 实际支付；60 分（含）至 70 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 85% 实际支付；60 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 60% 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支付。

## 9.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

### (1) 协审委托合同

23-52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审编号: 23-061058-28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4) 152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203632542.22 元, 预计协审费用 159815.43 元(大写: 壹拾伍万玖仟捌佰壹拾伍元肆角叁分), 要求在 2024年8月10 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4.7.31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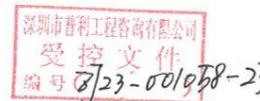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	送审金额(元)	203632542.22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192530433.96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159815.43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p>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2分。本项目核减率5.45%,按照《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深罗财审合〔2023〕8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4)152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159815.43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p> <p>适用于预算: <math>[1000000 \times 3\% + 4000000 \times 2.5\% + 5000000 \times 2.4\% + 40000000 \times 2.2\% + 50000000 \times 2\% + (203632542.22 - 100000000) \times 1.8\%] \times 0.4</math> (中标折扣率) <math>\times 1.0</math> (履约评价计费系数) = 159815.43元。</p>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159815.43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29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签名): 刘定亮 2024年11月29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李超 2024年11月29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中心负责人(签名): 周文 2024年11月29日 单位(盖章):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 10. 笋岗村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 (1) 协审委托合同

23-481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4) 111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笋岗村整治提升工程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5809527.87 元, 预计协审费用 5977.15 元 (大写: 人民币伍仟玖佰柒拾柒元壹角伍分), 要求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 (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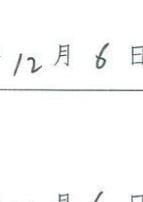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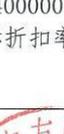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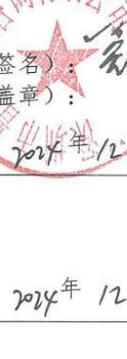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4 年 5 月 24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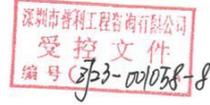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笋岗村整治提升工程	送审金额(元)	5,809,527.87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5,730,380.13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5,977.15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p>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分。本项目核减率1.36%，按照《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深罗财审合(2023)5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4)111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5977.15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p> <p>适用于预算：<math>[1000000.00 \times 3\% + 4000000.00 \times 2.5\% + (5809527.87 - 5000000.00) \times 2.4\%] \times 0.4</math> (中标折扣率) <math>\times 1.0</math> (履约评价计费系数) = 5977.15元。</p>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5977.15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  2024年12月6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签名):  2024年12月6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6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中心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24年12月6日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11. 银湖会议中心综合楼挡墙、金景花园东侧挡墙边坡、银湖鸣翠谷西侧边坡等3个边坡安全隐患实施治理工程

(1) 协审委托合同

23-493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 LCSW (2023) 247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以下简称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银湖会议中心综合楼挡墙、金景花园东侧挡墙边坡、银湖鸣翠谷西侧边坡等3个边坡安全隐患实施治理工程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 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2191887.63 元, 预计协审费用 3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叁仟元整), 要求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 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说明: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 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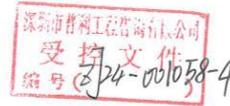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银湖会议中心综合楼挡墙、金景花园东侧挡墙边坡、银湖鸣翠谷西侧边坡等3个边坡安全隐患实施治理工程	送审金额(元)	2,191,887.63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2,036,960.51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3000.00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00分。按照《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深罗财审合(2023)5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3)247)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3000.00元,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1000000 \times 3\% + 1191887.63 \times 2.5\%) \times 0.4$ (折扣率) $\times 1.0$ (履约评价折扣率) = 2391.89元。 按《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第六条第6.2项计费办法: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3000.00元时,按3000.00元支付(结算时不进行下浮),本项目协审费用为3000.00元。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3000.00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4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员(签名): 林华兰 2024年11月4日 审核组组长(签名): 钟楚 2024年11月4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4年11月4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同意 中心负责人(签名):  2024年11月4日 单位(盖章):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金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 12.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 12 处边坡治理工程I标段

### (1) 协审委托合同

24-340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LCSW (2024) 179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 包 3 标段）》（以下简称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 12 处边坡治理工程 I 标段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具体如下：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13264485.55 元，预计协审费用 12872.75 元（大写：壹万贰仟捌佰柒拾贰元柒角伍分），要求在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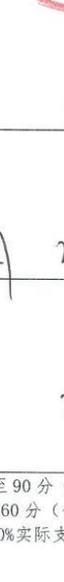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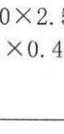
(说明：若委托代理人签字，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签订日期：2024 年 8 月 20 日

(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项目协审费用结算单

工程(项目)名称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I标段	送审金额(元)	13,264,485.55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	审核金额(元)	12,202,923.72
协审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书预估协审费(元)	12,872.75
协审费用计算过程	本项目协审工作已完成,履约评价分数为90分,本项目核减率8.00%,按照《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包3标段)》(深罗财审合(2023)5号)及《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LCSW(2024)179号)的约定,协审费结算金额为12872.75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适用于预算: $[1000000.00 \times 3\% + 4000000.00 \times 2.5\% + 5000000.00 \times 2.4\% + (13264485.55 - 10000000.00) \times 2.2\%] \times 0.40$ (中标折扣率) $\times 1.00$ (履约评价计费系数) = 12872.75元。		
协审单位意见	同意协审费用结算金额为12872.75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协审单位(盖章):  2024年12月6日		
审核组意见	已核,拟同意,请审批。 审核组(签名):  2024年12月6日		
业务部门意见	拟同意,呈批。 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6日		
中心负责人意见	 中心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24年12月6日		

备注:履约评价90分(含)以上为优,按结算价全额实际支付;80分(含)至90分(不含)为良,按结算价的95%实际支付;70分(含)至80分(不含)为中,按结算价的90%实际支付;60分(含)至70分(不含)为合格,按结算价的85%实际支付;60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按结算价的60%实际支付。每个项目实际支付服务金额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支付。

## 十二、投标人 2020 年 7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造价咨询项目业绩情况

### (一)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万元)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含 4 块用地，分别为 01 地块（即 M0 地块）和 03、04、05 地块（即 M1 地块），总用地面积 7.69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 380000 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 150 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	2020.09.29	1138.7871

			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 预计总投资 651347.56 万元(含地价), 总用地面积为 66857.17 平方米, 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 307500 平方米, 地下三层、局部两层。具体内容如下：1、商品住宅、商业及公共配套部分(271290 平方米、商品性住宅 247400 平方米(含物业服务用房 500 平方米)、商业 760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1000 平方米；21 班幼儿园(建筑面积 72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老年日间照料 150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40 平方米；通信汇聚机房 200 平方米、邮政所 120 平方	2021.4.28	767.43

			米；公交首末站 3000 平方米、公共厕所 90 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 20 坯房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 2、公共住房部分(暂定 36210 平方米)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泰城市更新单元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更新单元用地面积总共 80030.6 平方米。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对更新单元中的 01、02 两个地块进行整体开发建设,项目用地面积为 46857.3 平方米。其中,01 地块用地面积 32945.5 m <sup>2</sup> ,02 地块用地面积 13911.8 m <sup>2</sup> ,用地性质为普通工业用地,容积率 7.1,规划计容面积 331400 m <sup>2</sup> ,建筑总面积约 406770 m <sup>2</sup> ,建筑高度约 130m。规划指标有厂房 231980 m <sup>2</sup> 、产业配套用房 94340 m <sup>2</sup> (小型商业服务设施 10000 m <sup>2</sup> 和配套宿舍 84340 m <sup>2</sup> )、公共配	2023.02.06	653.295225

			套（含地下）5080 m <sup>2</sup> （公交首末站 2900 m <sup>2</sup> ，小型垃圾转运站 340 m <sup>2</sup> ）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航空限高 135 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总用地面积 13085.8 平方米，计容面 82240 平方米，其中商业 7954 平方米办公 74286 平方米，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	2022. 4. 26	557. 92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占地面积 213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393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06890 平方米（居住面积 83112 平方米，配套商业面积 21378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面积 2400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988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20776.00 万元（其中：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2021. 01. 28	500

			(折合 0.00 万美元)；建筑安装费 80943.00 万元；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39833.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28000.00 万元。		
--	--	--	---	--	--

## (二)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证明

### 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70-03-1071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778.110000万元

中标工期：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2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2



查验码：834210477684441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2) 合同关键页

### ①原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坪侨-023

##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为下述建设工程提供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同时委托丙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经各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工程”或“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及本次委托的工程范围：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含4块用地，分别为01地块（即M0地块）和03、04、05地块（即M1地块），总用地面积7.69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380000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150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的工作范围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但不包括01地块地基与基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同时甲方委托丙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4.投资金额：暂定150000万元

5.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100%

6. 建设工期或周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为 3 年，乙方服务周期为 4 年

7. 甲方所处工程中的角色： 业主/建设单位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乙方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处打√）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调整
	□经济评价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编制□审核□调整
	□施工图预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编制□审核☑调整
	☑招标控制价	☑编制□审核☑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编制□审核☑调整
	☑清标报告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编制
	☑工程计量与工程款复核	□编制☑审核☑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决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全过程跟踪审计	从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全部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复核或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决策阶段、设计阶段、发承包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的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造价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设备询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目标成本规划与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助编制目标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指标优化	
	.....	

注 1：选择的服务内容可以是单项，也可以是多项

注 2：上表所列之外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在“其他服务”中拓展；

###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暂定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具体开始实施时间以甲方、丙方发出的书面指令为准,至该工程完成竣工决算编制工作后终结)。

####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 按照深圳市政府部门及现行行业要求及合同条款质量要求完成,如咨询成果不符合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的质量要求,适用通用条款第 4 条规定。

####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基本费用+核减额  其他: \_\_\_\_\_

2. 服务酬金含税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佰柒拾捌万壹仟壹佰元整 (¥ 7781100.00 元), 计算式如下: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暂定收费=[(110000-10000)×7%+(10000-5000)×8%+(5000-1000)×9%+(1000-500)×10%+(500-100)×11%+(100-0)×12%]×(1-15%)=668.61 万元。

驻场人员收费=2 人×500 元/工日×3 年×365 日历天=109.5 万元

本次施工阶段全过程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价为: 778.11 万元。

3. 计取方式: 本次委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发承包、实施、竣工等阶段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转发《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计函【2011】598 号文执行,其收费行为均应按照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文)的规定执行;合同价暂按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 11 亿为计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并下浮 15%,造价咨询服务酬金最终以编制的招标控制价为计费基数计取并

---

下浮 15%，本项目乙方需委派具备相应工作经验并且能达到甲方、丙方要求的造价驻场人员为 2 人，乙方驻场人员日费用标准综合按 500 元/人/日，暂定驻场期限为 3 年，具体开始驻场时间以甲方、丙方发出的书面指令为准，如实际驻场期限超出计划驻场期限 6 个月内（含 6 个月）驻场人员费用不做增加，超出计划驻场期限 6 个月后该部分按实结算。

4. 乙方银行信息：

开户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50 10000 40000 03073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公司电话：0755-83210326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各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次序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八、承诺

1. 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乙方支付酬金，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

4. 甲方、乙方、丙方各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甲方、乙方和丙方约定本合同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丙方肆份。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②补充协议（合同金额以补充协议为准）



20-2/4

合同编号：坪侨-023 补 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补充协议 1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鉴于：

甲乙丙三方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签订《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主合同金额为 778.11 万元（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用为 668.61 万元及驻场费用为 109.5 万元。其中，造价服务费用是以“工程安装费暂定为 110000 万元”作为取费基数，驻场人员收费，是按驻场时间 3 年，驻场人数 2 人考虑）。2021 年 5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龙岗区工程造价管理站招标控制价备案回执，招标控制价备案金额为 170618 万元，根据合同专用条款 5.1 条第（3）点约定，咨询费结算时取费基数为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下浮 15%），根据招标控制价调整后的合同金额为 1138.7871 万元（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用为 1029.2871 万元及驻场费用为 109.5 万元）

因招标控制价备案金额与前期估算金额相差较大，导致取费基数增加，为顺利推进本项目，经各方公平公正、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本补充协议如下：

第一条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主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第二条 主合同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调整为含税人民币壹仟零贰拾玖万贰仟捌佰柒拾壹元（¥1029.2871万元），不含税人民币玖佰柒拾壹万零贰佰伍拾陆元（¥971.0256万元），税金为人民币伍拾捌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58.2615万元）。驻场人员收费109.5万元维持不变，并按调整后的合同金额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付款比例按主合同维持不变。其计算过程如下：

支付次数	支付申请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备注
第一次	招标控制价提交备案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45%	463.1792 万元	
第二次	M0/M1 地块开工满一年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以 M0/M1 地块开工 时间孰后后为准
第三次	M0/M1 地块开工满两年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以 M0/M1 地块开工 时间孰后后为准
第四次	M0/M1 地块竣工验收合格 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第五次	本项目竣工结算经相关部 门审核完成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20%	205.8574 万元	
第六次	本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完成 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5%	51.4644 万元	

第三条 本补充协议未做约定的，按主合同执行。

第四条 本补充协议为主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主合同的约定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第五条 本补充协议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丙方执肆份。

第六条 本补充协议自各方法定代理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 (3) 成果文件

编号: ZHJ20-29537/1/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施工总承包

##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共五册, 第二册】

招标控制价(小写) ¥1706180971.51元

(大写) 壹拾柒亿零陆佰壹拾捌万零玖佰柒拾壹元伍角壹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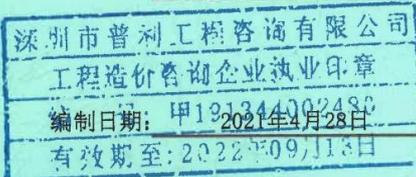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编制人: 徐宇智



项目组	张志华/13410616567; 田威/13632600516	督察组	吴咏玲/190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 标底公示表

###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施工总承包
标段编号	2019-440307-70-03-107135007001
招标人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b>170618.097151 万元</b>
投标报价上限	<b>154762.758625 万元，净下浮 10.1 %</b>
不可竞争费合计	<b>13634.547386 万元</b>
截标时间	<b>2021 年 6 月 9 日</b>
备注（深府〔2015〕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一、招标控制价：170618.097151 万元。其中包含：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30186.027611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8957.536534 万元； 其他项目合计：0 万元 规费合计：5915.36677 万元； 应纳税费合计：5244.713282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合计：10314.452954 万元。 二、不可竞争费合计：13634.547386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3429.593311 万元、暂列金：8015 万元、弃土场收纳处置费：2189.954075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0 万元）	
招标人（盖章）：  日 期：	



备注：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相关规定填报《招标控制价公示表》，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5日前在交易网（控制价公示模块）公布。

(4) 履约评价优秀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客户评价意见表

建设（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内容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时间	2020年9月至今				
委托单位对征询意见主要内容的评价（在空格内打√）					
序号	主要内容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1	工作质量评价	✓			
2	履约情况评价	✓			
3	服务态度评价	✓			
4	职业操守评价	✓			
客户综合评价意见：					
结论（在括弧内打√）：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委托单位（盖章）：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4日					

## (5) 工作证明

### 履约评价及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我司委托，负责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本项目于2020年9月29号签订咨询合同，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本项目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为吴日升，土建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元晓亮，安装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徐毅。

项目组其他成员自2020年9月至今一直参与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的有蔡新宇、赵莉、刘晓玲、钟坤银、王杰、陈淋淋、谢英、钟美苑、李丽娟、陈瑞、欧阳紫琴、苏正镛、李小影、吴小亮、王建怀、朱翊芳、陈军、黄华、徐芳、陈丝、王琼辉、吴咏玲。

项目概况如下：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含2块用地，分别为01地块(即M0地块)和03、04、05地块(即M1地块)，总用地面积7.69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380000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150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的工作范围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本项目投资金额为150000万元。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2023年6月13日



## 2.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

### (1) 中标通知书

21-3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受控编号 ZJA21-01042-0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17-47-03-016244007001

标段名称：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审核造价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767.42856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01

查验码：445517662134211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合同关键页

21-63-1

合同编号: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咨询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1.4.28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

2) 工程规模：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预计总投资 651347.56 万元（含地价），总用地面积为 66857.17 平方米，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 307500 平方米，地下三层、局部两层。具体内容如下：1、商品住宅、商业及公共配套部分（271290 平方米、商品性住宅 247400 平方米（含物业服务用房 500 平方米）、商业 760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1000 平方米；21 班幼儿园（建筑面积 72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老年日间照料 150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40 平方米；通信汇聚机房 200 平方米、邮政所 12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3000 平方米、公共厕所 90 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 20 间、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2、公共住房部分（暂定 36210 平方米）。

3) 工程特点：建设类型为房屋建筑。本项目分期建设，一期拟建设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51290 m<sup>2</sup>，包含 8 栋塔楼（其中住宅 135000 m<sup>2</sup>，配套用房 16290 m<sup>2</sup>），住宅建筑高度不超过 100 米；二期拟建设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56210 m<sup>2</sup>，包含 5 栋塔楼（其中住宅 111900 m<sup>2</sup>，人才房 36210 m<sup>2</sup>），住宅建筑高度不超过 150 米。

### 二、咨询工作内容：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工程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结算、过程服务等，具体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 三、咨询酬金：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号文取费标准为：

咨询项目名称	计费基数	费率标准						备注
		500万元以内	501-1000万元	1001-5000万元	5001-1亿元	1-5亿元	5亿元以上	
招标控制价或审核	控制价%	0.50	0.46	0.40	0.36	0.32	0.2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工程结算价	结算价%	0.36	0.30	0.25	0.19	0.15	0.12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1、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地块）工程审核造价咨询服务费率为上述费率标准下浮 37.2%；

2、合同暂定总价为：招标控制价 1222.02 万元 × (1-投标下浮率 37.2%) = 767.428560 万元。

3、以上报价即为甲乙双方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期限内完成约定咨询服务全部内容的总费用。本合同咨询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措施费、文本印刷费、差旅费、调研费、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与本合同全部咨询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 四、咨询工作期限：

- 1、合同开始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 2、合同结束时间：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或合同终止。
- 3、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区分不同的咨询工作内容，咨询人向委托人按专用条款的规定时间提交合同约定的咨询成果文件。

#### 五、咨询成果要求：

- 1、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图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并与招标人委托的造价

咨询（审核）单位进行造价对比，并由甲方确定最终的招标控制价。

2、咨询人应按合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另行发包专业工程的预结算编制、审核及施工总承包的结算编制、审核。

3、咨询人所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的要求，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底稿必须条理清楚、步骤清晰，具有可复查性；向委托人提供的咨询成果必须经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4、满足合同要求的成本数据指标分析。

5、咨询人有义务向委托人汇报编制的成果，说明文件编制方法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并提供计算模型、计算底稿、相应的电子文件。

6、采用全过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可以采用二审机制，咨询人审核完成后，由委托人成本人员或委托人委托其他咨询人对咨询成果进行审核。

7、咨询人提交的业务成果须经过委托人审批，但这种审批不免除咨询人应承担在以后发现该业务成果质量问题导致的责任。

#### **六、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5、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委托人：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全称并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  
交汇处西南角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2021年 4月28日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全称并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  
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2021年 4月28日

价咨询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咨询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九条、建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有权向委托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委托人：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全称并盖章)

(单位全称并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  
交汇处西南角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  
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2021年 4月 28 日

2021年 4月 28 日

###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第一条 合作方式

委托人（以下为甲方）与咨询人（以下为乙方）

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书。甲方视项目进展情况根据本合同书要求与乙方签订项目造价咨询委托单，委托乙方进行具体造价咨询工作，乙方在收到造价咨询任务后须按甲方的要求完成造价咨询工作。

#### 第二条 委托内容

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委托乙方就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审核造价提供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一）协助甲方完成本标段目标成本编制及审核：

- （1）本工作的咨询服务费已包含在总咨询服务费中，不另行计算；
- （2）成本测算的主要内容为编制成本测算，测试建设项目流动资金；
- （3）成本测算编制应内容全面、费用构成完整、计算合理，深度应满足建设项目决策的不同阶段对其进行经济评价的要求；
- （4）成本测算的编制与审查应依据农科东城项目测算模板的有关规定进行；
- （5）对一审咨询公司编制的目标成本进行审核。

##### （二）施工图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及审核：

1、成立项目服务队伍及确定负责人，在收到编制任务书后 2 个日历天给甲方提交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方案（包含专业造价人员配置情况等）；

2、在施工图设计完成后，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和相关依据，编制施工图预算。

##### （1）编制原则：

1) 施工图预算编制应保证编制依据的合法性、有效性；预算报告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全面性。

2) 根据现场施工实际情况，结合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编制。

##### （2）编制依据：

- 1) 施工图纸；
- 2) 预算编制时最新的《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 3)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办法；

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5)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价(若工程造价信息价不含此项内容则参考市场平均价);

6) 其他相关资料。

(3) 编制步骤:

1) 熟悉施工图纸;

2) 进行图纸工程计量;

3) 收集市场人材机及设备价格;

4) 与初步设计概算对比审核, 形成预算报告初稿;

5) 与同类工程指标进行分析, 并与初步设计概算中对应的单位工程投资进行对比, 如存在投资偏差, 应编制偏差说明提交给甲方。

3、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 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编制并提供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控制价及全套电子文档, 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甲方提供各专业施工图的所有内容;

2) 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其他相关资料;

3) 甲方的其他要求。

(2) 对主材/设备暂估价、甲供材料、甲控材料等的数量及价格进行审核。所有单价的确定应提供 3 个以上合理的价格数据, 根据委托人需要, 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暂估项目、主材/设备暂估价、甲供材料的招标及编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工作。

(3) 乙方完成预算编制后要与第三方咨询公司核对预算文件, 双方核对并与甲方确定招标控制价。

(4) 甲方工程招标过程中, 若投标单位对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提出疑问, 乙方负责按甲方的要求和投标单位进行招标工程量清单的核对工作, 并协助甲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核对签字确认后的成果文件及其电子文档。

(5) 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相关表格计算并填写技术经济指标表。乙方应根据自己的经验向甲方提供如钢筋含量等投资控制方面

的建设性意见。

(6) 如甲方有要求，需协助甲方对投标商务电子文件进行清标工作，由项目负责人和安装负责人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并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7) 与施工单位进行工程量的核对工作，如招标版图纸与实施版图纸不一致，乙方还需对实施版图纸进行造价编制并与第三方咨询及施工单位核对。

(8) 对一审咨询公司完成的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进行审核。

(三) 过程签证及变更工程的测算（预算）及审核、结算编制及审核：

1、根据工程签证、设计变更文件和相关依据，做好签证、变更测算（预算）编制，其中测算（预算）工作要求在甲方提交资料后 2 天内完成，并提交相关的成果文件。较大变更甲方视情况可适当延长延长时间，若乙方不配合及时完成变更测算（预算），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咨询服务费，直至乙方完成签证、变更测算（预算）后再支付。

(1) 编制原则：

1) 签证及变更测算及预算编制应保证编制依据的合法性、有效性；预算报告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全面性。

2) 根据现场施工实际情况，结合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编制。签证、变更测算及预算编制应控制在已批准的设计概算投资范围内。

(2) 编制依据：

- 1) 施工图纸、工程签证及设计变更资料；
- 2) 预算编制时最新的《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 3)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办法；
- 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价（若工程造价信息价不含此项内容则参考市场平均价）；

6) 其他相关资料。

(3) 编制步骤：

- 1) 熟悉签证、变更图纸及其他相关材料；
- 2) 进行签证及变更工程计量；

3) 收集市场人材机及设备价格;

4) 与施工图预算对比审核, 形成预算报告初稿;

5) 与同类工程指标进行分析, 并与施工图预算中对应的单位工程投资进行对比, 如存在投资偏差, 应编制偏差说明提交给甲方。

2、工程量清单、测算(预算)及结算编制: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签证及变更材料, 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编制并提供签证、变更测算及预算文件、全套电子文档, 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甲方提供各专业施工图的所有内容;

2) 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其他相关资料;

3) 甲方的其他要求。

(2) 工程施工过程中, 若施工方对己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提出疑议, 乙方负责按甲方的要求和施工方进行工程签证及变更工程量的核对工作, 并在约定的时间内甲方提供核对签字确认后的成果文件及其电子文档。

(3) 收集工程施工的有关资料, 采取多种手段、方法(如拍照、往来原始资料的存档等), 做好施工过程中的信息收集工作, 对现场发生的各种变更进行现场勘探及复核, 做好索赔及反索赔资料的积累。

(4) 签证及变更工程完工后, 乙方在甲方提供证明完工的相关资料后, 按时的完成签证及变更工程的结算审核, 并按照甲方的要求与施工方进行结算的核对工作, 并在约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核对签字确认后的成果文件及其电子文档。

(5) 在施工期间, 派相关专业人员(不少于2人), 及时处理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设备及材料价格审核, 及时按委托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汇报, 并及时处理工程现场有关造价控制的疑难或突发事件, 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 讨论解决工程中存在的问题。

(6) 每月派专业人员到施工现场不少于4天, 参加专题会议、签证变更现场协调会、成本核算等会议, 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成本类工作。

(7) 对一审咨询公司完成的签证及变更工程的测算(预算)、结算编制及审核。

(8)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是否需要委托乙方对签证及变更工程的测算（预算）工作。

(四) 局部方案调整比选测算、协助甲方完成限额设计指标测定及成本优化工作及审核：

1、局部方案调整比选及限额设计测算的咨询服务费已包含在总咨询服务费中，不另行计算；

2、对设计院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比选，提供工程造价测算及意见；

3、局部方案比选测算的主要工作内容根据甲方提供的局部方案调整资料进行成本测算，此阶段的造价咨询工作目的有三个，一是该局部方案是否按照项目总投资计划（批复的估算投资）进行了限额设计，设计内容及标准是否达到了甲方的要求；二是在设计内容及标准达到了甲方要求的前提下，设计概算与项目总投资计划是否有较大出入，是否应对项目总投资测算进行合理的调整；三是对所有的局部方案比选进行成本的对比分析，并形成相关的经济评价报告。

4、配合甲方做好成本优化工作，并按甲方要求提交相关成果文件。

5、对一审咨询公司完成的局部方案调整比选测算、协助甲方完成限额设计指标测定及成本优化工作进行审核。

(五) 工程结算造价编制及审核：

1、根据项目的竣工验收资料、经认可的竣工图纸、施工合同文件、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工程反馈单以及施工单位提交的决算申请资料，进行工程结算编制及审核工作。

2、编制工程结算书，工程结算工作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要与施工单位和第三方咨询公司核对结算文件，双方核对并与甲方确定结算价，并配合造价站的审计工作。

3、按工程结算内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及完成该工程造价评估报告。

4、根据甲方要求，完成工程的成本后评估工作，并提交相关的成果文件。

(六) 其他要求：

1、参与预算编制需明确相关事项的会议，配合工程招标和答疑；

2、按业主方要求，提供相关市场价格意见，如物料、设备、人工等，参与

甲方与施工方进行材料、设备的询价定价工作，并配合出具最终的盖章认价成果文件；

3、在甲方提供全部资料 1 天内，按施工合同要求计算承包单位每月工程款项，并提交进度款审核报告书；

4、协助委托人进行对业务部门、主管部门介绍并汇报相应的工程造价情况；

5、工程预算错漏项的复核；

6、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7、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及相关造价文件报批报审；

8、派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员参加甲方组织图审会议，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9、协助甲方做好过程中的人工、材料调差、配合费等的计算；

10、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工程造价咨询的服务；

11、乙方每半年定期进行造价咨询讲座、案例分析；

12、以上 1~11 项工作咨询服务费在合同总价中综合考虑，不单独计取；

13、乙方负责的咨询工作完成时间要求及奖惩详见合同附件“咨询工作完成时间要求及奖惩”。

### 第三条、咨询酬金及付款方式：

1、编制招标控制价阶段：每个委托事项单独计算，根据委托内容，按甲方审核确认的委托咨询项目计算本阶段完成咨询服务内容对应咨询服务费及付款。

服务内容	本阶段完成咨询服务内容对应咨询服务费计算标准	本阶段完成咨询服务内容对应咨询服务费付款节点
招标控制价（采用招标并签订合同，含直接委托或补充协议）	1) 经甲方认可的招标控制价*预算服务费率； 2) 招标版图纸变化多个版本，变化内容有较大修改及经甲方确认，并且乙方多次重复算量计价的，经甲方确认，可按下列方式计算咨询补偿费： ①若招标版数量不大于 3 版（含 3 版）时，无咨询补偿费； ②若招标版数量大于 3 版时，但招标控制价（仅为修改部分对应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不超过 2000 万元时，无咨询补偿费； ③若招标版数量大于 3 版本时，且招标控制价（仅为修改部分对应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在 2000~5000 万元区间时，咨	1) 若无实施版核对，工程合同签订后可支付咨询服务费的 95%； 2) 若有实施版核对的，工程合同签订后可支付咨询服务费的 50%，实施版核对后付咨询服务费的 45%； 3) 余 5%咨询服务费待办理咨询服务合同结

### (3) 甲方业绩证明

#### 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我司委托，负责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审核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本项目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实际工作内容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全过程造价咨询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即：(一)协助甲方完成本标段目标成本编制及审核；(二)施工图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及审核；(三)过程签证及变更工程的测算(预算)及审核、结算编制及审核；(四)局部方案调整比选测算、协助甲方完成限额设计指标测定及成本优化工作及审核；(五)工程结算造价编制及审核等。(详见咨询合同《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本项目造价咨询招标时同时招二家咨询单位，采用背靠背的工作模式，各自编制各阶段相关造价成果文件，互相核对并最终确认工程造价。为确保审计上的合理性，在招标时一家单位服务范围写成全过程造价咨询，一家单位服务范围写成全过程造价审核，实际上这二家咨询单位都是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

本项目于2021年4月29日签订咨询合同，合同金额767.42856万元。项目预计总投资651347.56万元(含地价)，总用地面积为66857.1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58383.12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07500平方米，地下三层、局部两层。具体包括：1、商品住宅、商业及公共配套部分(271290平方米、商品性住宅247400平方米(含物业服务用房500平方米)、商业7600平方米；社区菜市场1000平方米；21班幼儿园(建筑面积720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便民服务站400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00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社区警务室40平方米；通信汇聚机房200平方米、邮政所120平方米；公交首末站3000平方米、公共厕所90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20间、小型垃圾转运站200平方米。2、公共住房部分(暂定36210平方米)。

特此证明。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 1 标段标底公示表

## 标底公示表

工程名称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一期） 施工总承包工程
审定造价	¥80293.801075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10%，即 72952.1734821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税前）	¥1803.525146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6877.525146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803.525146 万元、暂列金额：3774 万元、材料暂估价：700 万元、总包与专业承包的管理费及配合费 600 万元）。</p>	
<p>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造价工程师（加盖执业专用章）：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p> <p>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p>	



## 2 标段标底公示表

### 标底公示表

工程名称	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二期） 施工总承包工程
审定造价	¥71767.507294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净上浮 10%，即 65206.2030003 万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前）	¥1631.464357 万元
经办人签名	
备注：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6154.464357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631.464357 万元、暂列金额：3373 万元、材料暂估价：550 万元、总包与专业承包的管理费及配合费 600 万元）。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造价工程师：（加盖执业专用章）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	

## (5) 履约评价优秀

### 咨询服务评价表

工程名称：农科东城项目(宗地号:G11333-0099 地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

公司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2021年5月1日至2022年5月31日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依据（各项指标满分为100分，最低得分均为0分）	实际得分
工程量及清单项目	45%	1、工程量计算准确，经核对各分部分项工程量的误差均在3%以下，且无漏项情况，可计满分； 2、每发现一处分部分项工程量误差在3%—10%，则扣5分； 3、每发现一处分部分项工程量误差在10%以上，则扣10分； 4、每发现一处一般性漏项扣5分； 5、每发现一处重大漏项扣10分； 6、标底价依据合理，标底套用定额、取费错误发现一处扣分5分。	85
进度	20%	1、能按咨询工作计划实施咨询业务，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或提前完成咨询业务并提交咨询业务成果的，可计满分； 2、中间成果文件或最终成果文件铸拖延一天，扣10分；	90
指标分析	15%	1、按本合同书附件进行土建和安装工程的指标分析填数据完成，且准确无误可计满分； 2、每发现一处和工程量清单数据不一致，扣10分； 3、数据不完整，每发现漏一项，扣15分。	80
资料管理	5%	资料管理有序，未丢失	95
服务过程评价	15%	评价情况视咨询人与委托人的沟通、配合委托人在招标答疑、工程变更等过程中的有关土作进行评价。	90
合理化建议	10	对图纸质量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被委托人采纳的视情况可加奖励积分，满分为10分。	5
总得分		$\Sigma$ （实际得分 $\times$ 权重）+合理化建议得分	915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说明：

- 1、涉及金额在2万元以内的为一般性漏项，否则为重大漏项；
- 2、合理化建议设置满分10分的奖励加分；
- 3、该表格由委托人在完成一个项目委托内容后按实际情况填写，作为后续造价咨询机构是否合格的评定依据。

4、每季度整理汇总咨询服务评价表，评价表平均分少于80分，甲方有权降低支付比例。



### 3.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125001001

标段名称：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653.29522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0-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2-14



查验码：260549909274384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委托合同

##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和居置业合字-工-B-ZZ(JT)-[2023]002 号

工程名称：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委 托 人：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咨 询 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2 月 6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迎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深圳北站西广场南区 B1A 单体 102A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作范围：建泰城市更新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即从概算审核开始到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及竣工决算审核完成、项目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的全过程、全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变更签证审核、进度款审核、暂定价定价审核、索赔审核、结算编制或审核等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审核工作，并出具相应的成果文件。

## 二、咨询工作内容及要求

本次造价咨询服务为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即从概算审核开始到竣工结算审核完成的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施工阶段主要工作内容：

1) 协助招标人编制建安目标成本，配合招标人进行各项经济指标测算和分析，提出限额设计指标，并向招标人提出有关造价管理、成本优化及控制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提供其他类似项目的工程技术经济指标，按照招标人要求完成概算审核工作；

2) 编制工程量清单（含模拟工程量清单编制及修订）、招标控制价（不含土石方、基坑、桩基础施工部分），对技术经济指标提出成本优化建议；

3) 施工合同签订后，根据招标人要求，对正式施工图进行清单更新和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负责与施工单位核对并出具成果文件；

4) 项目进度款、验工计价审核；

5) 提供工程变更方案的测算，工程变更、签证及各类索赔的立项估算；

6) 负责工程变更、签证及各类索赔工程量清单和预算的编制，负责与施工单位核对；变更费用审核阶段，负责与施工单位/复审单位核对；参与招标人与施工单位变更签证洽商，协助招标人处理索赔事项；配合内外审计工作。

(2) 竣工结算阶段主要工作内容:

1) 依据招标人规章流程、作业指引、模板格式的要求, 编制和审核工程结算书, 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与施工、复审单位核对确认, 配合政府部门的审计工作;

2) 项目竣工结算完成后, 对整个项目发生的成本进行的全面的、系统的评价和分析总结, 包括建安工程各项经济指标测算和分析等成本分析, 形成成本后评估报告。3) 造价人员驻场要求: 需按招标人工作需要及专业要求分阶段派驻一名专职造价人员(至少有五年以上造价工作经验)提供咨询服务, 累计驻场时间不少于 48 个月。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到岗办公。

### 三、服务阶段

咨询人应按照委托人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工作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投标咨询服务

1.1 乙方根据甲方的招标计划及要求, 编制各项招标计划中提到的需要招标的项目的招标文件(指经济条款及经济标书编制要求等)。

1.2 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和时间编制工程量报价清单、招标控制价, 并提交书面和电子版的报告(包括中间计算过程)。

1.3 参加招标答疑, 负责解答有关经济条款和清单的疑问, 并提交书面和电子版的报告。

#### 2. 工程预算编制、审核

2.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预算编制要求, 编制施工图预算报告提交甲方。

2.2 预算报告必须包括预算编制说明、预算书、工程量计算底稿(模型文件、钢筋计算需提交钢筋简图及计算书)、预算书电子版各一式两份, 提交符合要求的经济技术指标分析表。

2.3 预算编制时间及其他要求以甲方委托书为准。

2.4 乙方根据预算报告及施工单位的预算书, 审核施工单位报送工程预算造价, 并编制预算审价报告提交甲方。

2.5 预算审价报告包括预算审价说明、预算审价对照表、调整计算稿、预算审价报告电子版一式两份。

2.6 预算核对时间及要求以甲方委托书要求为准。

#### 3. 工程量清单编制

3.1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甲方公司领取施工图纸并按甲方委托书的要求完成清单编制和指标分析, 若甲方认为有必要, 则乙方还应按甲方的要求与中标单位核对清单工程量。

3.2 清单必须包括清单编制说明、符合甲方规定格式的工程量清单明细表、计算底稿(钢筋计算需提交钢筋简图及计算书)的文稿及电子版各二份(Excel 表格)。

3.3 工程量清单提交时间及要求按甲方每次委托单要求时间为准。

#### 4. 变更、签证结算审核

4.1 乙方必须去工地现场与监理、甲方工程师一起核对签证数量和办理签证结算的初审,并提交结算审价说明、结算审价对照表,调整计算稿、结算审价报告电子版各一式两份。

4.2 乙方必须在当月 30 日前完成变更、签证结算的审核及核对,与施工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提交结算报告,同时附有书面以及电子版本的分析资料。

#### 5. 进度款支付审核

乙方成本人员每月按照合同和甲方的要求核对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的进度款(工程量需要在现场同监理,甲方工程师一起核对)的支付,并将结果报甲方项目成本人员审核。

#### 6. 竣工结算审核

6.1 乙方领取结算资料,在甲方委托书指定的时间内完成审价及核对,与施工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提交结算报告。

6.2 结算报告包括结算审价说明、结算审价对照表,调整计算稿、结算审价报告电子版一式两份。

6.3 配合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及终审单位的复核、审核。

6.4 根据施工期间成本变化情况,参与目标成本分析、调整等。

6.5 在工程竣工后,依据合同文件或市场价格,提供工程缺陷整改方案所涉及的造价评估意见。

#### 7. 成本测算(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指标测算内容)

##### 7.1 目标成本测算

按甲方要求完成可研版目标成本、方案版目标成本、执行版(施工图版)目标成本、施工图版合约规划编制,提供类似项目造价指标等数据,确保目标成本依据充分、数据合理。

##### 7.2 结构指标测算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甲方公司领取图纸并按甲方委托书的要求完成结构指标的测算,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测算表格。

##### 7.3 标准精装修测算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甲方公司领取图纸并按甲方委托书的要求完成标准精装修成本的测算(需要按照甲方提供的计算表格计算各种类型装修的工程量),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测算表格。

##### 7.4 景观方案测算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甲方公司领取图纸并按甲方委托书的要求完成景观指标的测算(主要框算面积和计算构件长度、数量),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测算表格。

#### 四、咨询酬金

1、本项目咨询服务暂定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叁万贰仟玖佰伍拾贰元贰角伍分(¥ 6,532,952.25),中标单价: 16.06 元/m<sup>2</sup>,暂定总建筑面积 406770

平方米。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固定单价包含咨询人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驻场费等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固定单价在服务期间一律不予调整。本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结算时，不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2、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结算时，咨询费总额=咨询范围内的总建筑面积×中标单价（元/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咨询范围内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中的建筑面积为准。

3、结算时需按合同约定条款扣除违约金及相关罚款，有关竣工结算依照现行法律法规执行。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项目造价需求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增加或减少的风险，咨询人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

**五、各阶段提交咨询成果的时限及准确性要求**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要求 (工作日)	准确性要求	任务要求
1	项目设计各阶段概算(方案、初设、扩初)审核			根据委托人的要求审核
	50万~500万	3	误差率在±5%以内	
	500万~5000万	5		
	5000万以上	7		
2	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工程造价(包括施工图预算价)编制/审核			
2.1	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编制/审核			根据委托人的要求编制
	50万以下	4	误差率在±5%内	
	50万~500万	10		
	500万~3000万			
	3000万~8000万	15		
	8000万以上			
2.2	工程造价编制/审核			根据委托人的要求编制
	50万以下	3	误差率在±3%内	
	50万~500万	4		
	500万~3000万	5		
	3000万~8000万	6		

	8000 万以上	7		
2.3	清标报告（如有）		数据详列，分析合理到 位，有独立专业分析及 意见	表达清晰，专业 意见合理客观
	200 万以下	3		
	200 万以上	4		
3	进度款的审核	5	误差率在±0%内	
4	签证及设计变更费用预算审核			
4.1	签证及设计变更费用估算编制		数据误差率在±5%内	根据（准）设计 变更及委托人 要求进行估算
	50 万以下	3		
	50 万以上	7		
4.2	签证及设计变更费用预算/结算 审核		误差率在±3%内	根据（准） 设计变更及委 托人要求进行 估算
	50 万以下	3		
	50 万以上	7		
5	结算编制/审核		误差率在±3%内	数据审核合理， 有依据
	100 万以下	10		
	100 万~1000 万	15		
	1000 万~5000 万	30		
	5000 万~1 亿	50		
	1 亿以上	60		

#### 六、咨询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双方约定的咨询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

- 项目概算成果文件一式四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 工程施工图预算成果报告四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 工程量计算书底稿两份（光盘）；
- 工程量清单三份（同时提供电子版）；
- 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附编制说明）；
- 工程结算成果文件四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 工程结算成本指标分析报告四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 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审核意见；

[√]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等计量、计价审核意见四份；

[√] 合同组卷；

[√] 项目成本管理相关成果文件；

[√] 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四份；

[√] 全部过程文件的扫描件。

## 七、咨询服务基本程序

### 1、工程量清单及预算：

资料完整性复核→编制工程量清单初稿→根据甲方意见修改、调整清单→工程量清单核对→提交工程量清单成果→编制施工图预算（标底）→复核→提交成果

### 2、变更、签证审核：

资料完整性复核→配合现场工程师及监理现场核实现场工程量→变更、签证初稿→根据甲方意见修改、调整→与施工方核对→提交核对问题清单及解决建议→依据甲方意见修改、调整→提交成果→甲方确认→施工单位确认→提交最终成果

### 3、工程结算：

资料完整性复核→编制工程结算初稿→根据甲方意见修改、调整→与施工方核对→提交核对问题清单及解决建议→依据甲方意见修改、调整→与施工方核对→提交成果→甲方确认（含甲方上级公司和造价站审核确认）→施工单位确认→提交最终成果

##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以及文件优先解释顺序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合同专用条款、补充条款及合同附件；

5、合同通用条款；

6、投标文件；

7、招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

价咨询业务。

十、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伍份，咨询人执伍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附件及所有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确认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期。

十三、通知及送达

1、合同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等均真实有效，且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各自邮政编码及地址即构成与本合同相关之询问、答复、意向、通知、说明、请求、承认、新的要约或承诺、协议等信函、文书之真实有效的送达地址。

2、如一方以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文书至对方送达地址的，以投邮之日起第三日视为已送达，且视为受送达方已清楚、准确地知晓送达文书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3、对于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送达地址等如有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经通知的，视为未变更。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对方的，或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的，导致信函、文书不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签名): 

托代理人(签名): 

托代理人(签名):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CFMQ0M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9899952X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 79140078801700003266

帐号: 44520100004000003073

电子邮箱: lhjszb@163.com

电子邮箱: PL@plx.net

联系人: 温瑜琴

联系人: 冯怀清

联系方式: 13049802237

联系方式: 18219356480

合同签订日期: 2023年2月6日

### (3) 建设规模(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编号	44031022102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022102000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CFMQ0M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8271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2〕0349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10-2022-48-01-a00125	项目编号	4403102210210001
------	--------------------------	------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10-2022-48-01-a00125	项目编号	44031022102100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具体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2〕0349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2-10-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CFMQ0M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有企事业单位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82716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建泰城市更新单元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路与和平路交汇处西南侧, 更新单元用地面积共80030.6平方米。建泰城市更新项目对更新单元中的01、02两个地块进行整体开发建设, 项目用地面积为46857.3平方米。其中, 01地块用地面积32945.5㎡, 02地块用地面积13911.8㎡, 用地性质为普通工业用地, 容积率7.1, 规划计容面积331400㎡, 建筑总面积约406770㎡, 建筑高度约130m。规划指标有厂房231980㎡、产业配套用房94340㎡ (小型商业服务设施10000㎡和配套宿舍84340㎡)、公共配套 (含地下) 5080㎡ (公交首末站2900㎡, 小型垃圾转运站340㎡),

(4)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ZJ23-049001/1/13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1967662117.85元

(大写) 壹拾玖亿陆仟柒佰陆拾陆万贰仟壹佰壹拾柒元捌角伍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3/10/30

编 制 人:

项目组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5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 标底公示表

工程名称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施工总承包
招标控制价	196766.211785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15%，即 173740.507441 万元
不可竞争费	43261.516161 万元
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1.标底主要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3 年第 8 月与 2023 年第二季度苗木价格。 2.工程总价：196766.211785 万元；其中包含：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23997.790262 万元；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22559.408247 万元； 3) 规费：5947.994998 万元； 4) 税金：5158.335669 万元； 5) 工程建设其他费：39102.682609 万元，其中，暂列金 15766.352920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22733.8000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13.824996 万元；白蚁防治费 126.237060 万元；预售测绘、竣工测绘 262.467633 万元。 3.不可竞争费用合计：43261.516161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4547.538245 万元；暂列金：15766.352920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22733.8000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13.824996 万元。	
招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造价师（盖章）  元晓亮 B11194400023355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 4.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 (1) 中标通知书

22-81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ZJ22-06800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36-03-013649002001

标段名称：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7.9200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4-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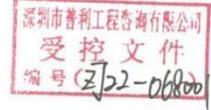


查验码：358835355580676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委托合同

22-82-2



合同编号: ctgx-012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工作规模及特征：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航空限高 135 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总用地面积 13085.8 平方米，计容面积 82240 平方米，其中商业 7954 平方米，办公 74286 平方米，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预算编制或审核；辅助工程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编制；施工合同的相关造价条款的拟定；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施工过程中的造价管理（含工程进度款的审核、变更签证索赔的价款审核）；竣工结算审核；全过程成本控制；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三、咨询酬金：

1、本工程咨询服务酬金为：

合同价暂定人民币 557.92 万元，最终结算咨询服务酬金以工程招标控制价总和为计费基数，按照粤价函【2011】742 号和深价协【2017】14 号文规定费率并下浮 12% 计取，最终以招标人确定为准。

2、具体完成进度款项计算如下：

2.1、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按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招标控制价×2.5%（含税）的费率计取。

2.2、每月完成审核（并完成相应阶段工程进度款、变更签证索赔审核）工程形象进度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审核工程造价×1.75%（含税）的费率计取。

2.3、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按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竣工结算审核造价×2.5%（含税）的费率计取。

2.4、根据项目需要需派驻现场服务的，服务费用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 3、咨询酬金支付方式：

3.1、合同签订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15%作为预付款；

3.2、委托人在收到咨询人提交的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

3.3、委托人在收到咨询人提交的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每月完成工程形象进度审核成果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

3.4、工程竣工验收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支付至合同中标价的15%作为结算预付款；

3.5、经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派的第三方单位审核完毕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最终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并付清剩余酬金；

3.6、咨询服务费支付前，咨询人应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委托人。

4、造价咨询服务费不随施工过程服务工期的增加或减少做调整。工程结算审核不计取效益收费。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服务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算和支付。如委托方因规划调整等原因较减少投资规模导致咨询费结算价减少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根据项目需要需派驻现场服务的，服务费用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5、委托人因投资计划的需要，要求委托人进行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的，则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项目合同生效起，至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完成为止，具体工作期限约定如下：

1、建设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收到委托人提供的施工图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叁份，咨询人叁份。

(签署页)

委托人：深圳市普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月    日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3) 工作证明

#### 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我司委托，负责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本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签订咨询合同，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本项目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为吴日升，土建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元晓亮，安装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赵莉。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航空限高 135 米，建筑高度 100 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总用地面积 13085.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3876 平方米，计容面积 82240 平方米，其中商业 7954 平方米，办公 74286 平方米，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总投资额 135000 万元。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采用了 BIM 技术。

特此证明。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5 日



## (4)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ZJ22-068001/2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 (二期)

# 工程造价[施工图预算]报告书

工程造价 (小写) ¥869308738.60元

(大写) 捌亿陆仟玖佰叁拾万捌仟柒佰叁拾捌元陆角整

委托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3年03月13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工 8321032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6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普利 微 客服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 5.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 (1) 中标通知书

21-371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213003001

标段名称: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00.00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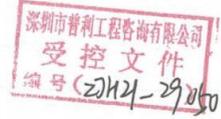
日期: 2020-11-30

查验码: 364941905194954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合同关键页

21-19-1



观澜高新园区 (A907-0133 宗地) 项目

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龙华园区合字-工-B-ZJ (YQ) -[2020]018 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28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东明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98 号龙华区行政服务中心 1 栋 6 楼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根据《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澜汇路与观盛四路交汇处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及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等。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次造价咨询服务为概算审核及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概算审核
- (2) 施工图预算编审；
- (3)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 (4) 编制工程量清单（包括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计算模型）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6)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 (7)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要求每项主要材料或设备原则上应提供不少于 3 家供应厂家询价书）；
- (8)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9) 核算施工工期，协助招标人完成施工招标并签订施工合同；
- (10) 在施工过程中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 (11) 审核工程变更和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计部门报备；



(12)根据招标人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以及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13) 审核招标人支付给承包人的期中进度款;

(14) 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5)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 并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6) 结算完成后, 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17) 协助委托人编制竣工决算;

(18) 对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19) 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 三、咨询酬金:

1、本项目咨询服务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 5000000元)。

本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 结算时, 不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本合同价包含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完成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2、本合同项目咨询服务费结算时以本工程结算审核确认的各部分建安费合计金额作为计费基数计算, 计费标准参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计取, 再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计算咨询服务费用, 中标下浮率为16.82%。中标下浮率的计算公式:  
中标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3、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所需增减相应工作内容, 减少的工作任务所涉及的费用将不予结算及支付。增加的工作任务所涉相关费用将按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计取, 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进行结算及支付。

4、结算时需按合同约定条款扣除违约金及相关罚款, 有关结算依照现行法律法规执行。最终结算价格以委托人审核确认的结果为准, 项目按规定若须提交政府指定机构审定或审计的, 则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指定机构审定或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项目造价需求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增加或减少的风险, 咨询人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

### 四、各阶段提交咨询成果的时限要求:

1、咨询单位收到概算资料后10天内完成该部分概算审核, 并同时出具合格的概算审核

成果报告。

2、咨询单位收到施工图后 15 天内完成该部分工程预算造价的编制，15 天内完成与施工单位的核对工作，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预算书成果报告。

3、收到设计变更资料后 5 天内完成工程变更编制或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4、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反索赔、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 3 天内完成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含计量计价文件。

5、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 10 天内，出具正式的审核意见。

6、收到合格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45 天内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五、咨询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1、按批次提交各阶段成果报告。

2、概算审核成果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

3、工程预算书成果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

4、暂定价及无信息价材料设备询价定价报告陆份；

5、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结算分析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6、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意见；

7、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意见陆份；

8、项目成本管理相关成果文件；

9、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陆份；

10、全部过程文件的扫描件。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送达。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六、质量要求：

1、造价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2、方案阶段成本估算和扩初阶段概算审核：咨询人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的规定审核概算，并对概算进行补充和完善。概算审核的重点：审核概算资料的完整性，工程量计算是否少计，定额套用是否合理，有无重大错、漏项，措施费充分考虑，对主要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建设工程其它费用项目是否齐全，工程总造价是否符合造价指标要求。

3、施工图设计阶段：咨询人对计价依据及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情况不符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的资料。预算造价应与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或相关部门的最终审定价相差小于5%；

4、施工招标阶段：负责编制工程量清单及建设工程标底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工期的咨询意见；按要求提交钢筋算量工作；参与招标答疑，负责审核投标报价和商务标澄清，并提供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参与施工合同谈判，协助合同签订。

5、项目实施阶段：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含招标文件澄清、补遗等)与按招标范围内施工图计算工程量之间可能存在缺漏项、套错项(含特征不符)、多计或少计情况的复核；进度款审核；审核工程变更，并根据合同判断该项变更是否应纳入工程结算；参加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根据工程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6、结算阶段：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项目的建安费用及其他费用，其中建安费用中包括主体、基坑支护及管线迁改等费用，其他费用中包括监理、勘察、设计、测量、施工图审查及检测等费用，按相关部门有关要求整理汇总结算资料，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按委托人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及协助委托人进行竣工决算编制。结算造价应与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或相关部门审定价相差小于3%，且不得超过概算价；

7、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式完整清晰。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盖公司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以及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补充条款；
- 5、专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投标文件；
- 8、招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九、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陆份，咨询人执肆份。

十一、本合同附件及所有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 十二、通知及送达

1、合同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等均真实有效，且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各自邮政编码及地址即构成与本合同相关之询问、答复、意向、通知、说明、请求、承认、新的要约或承诺、协议等信函、文书之真实有效的送达地址。

2、如一方以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文书至对方送达地址的，以投邮之日起第三日视为已送达，且视为受送达方已清楚、准确地知晓送达文书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3、对于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送达地址等如有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经通知的，视为未变更。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对方的，或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的，导致信函、文书不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刘灿霞

电话：15920092548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  
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联系人：冯怀清

电话：1821935648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现行的法律法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07）、《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依据、相关计价文件及条款，会议纪要等。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高及最新要求为标准、规范为准。如较高与最新不一致的，以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

第四条 咨询人指派 吴日升 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工作，其主要职责：根据委托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

第六条 咨询人应在 3 日内对委托人及第三人书面提交的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或要求核对做出书面答复或核对。

第七条 本合同需要咨询人保密的资料内容和保密时限：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接触、知悉或制作的任何关于项目的信息，未经合法公开披露之前均为保密资料。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咨询人均无权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

第九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资料：     /     ，提供资料时间      /     。

第十条 委托人应在 3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一条 委托人授权的本咨询工作代表，姓名                     ，其主要职责：协调委托的本工程造价咨询有关事宜。

第十四条 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咨询人增加了额外工作内容的酬金支付：

额外工作内容：     /     

酬金计算方法及支付：     /     

第十八条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补偿委托人因此导致委托人的费

用支出：咨询人补偿委托人因此实际支出的所有费用。

第二十条 委托人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应承担的责任：1、因委托人原因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咨询人提交咨询工作成果的时间相应顺延，咨询人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费用索赔的要求；2、因委托人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委托人需支付咨询人在合同终止前已完工作应获得的咨询酬金。

第二十一条 委托人向咨询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补偿因此导致咨询人的费用支出：委托人不予补偿咨询人因此实际支出的所有费用。

第二十二条 委托人应按以下方式支付咨询人的咨询酬金：由委托人直接支付。

咨询服务费进度款的支付时间及比例：

序号	进度款支付节点及时间	支付基数及比例
1	工程概算审核全部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2	主体结构招标控制价编制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3	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20%
4	基坑、土石方、桩基基础工程结算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5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且所有设计变更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5%
6	结算审核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项目结算审核确定的建安费合计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1-中标下浮率)×90%；
7	最终审核完成后，一次性结清余款	余款=审定结算价-已支付金额-违约金

造价咨询费的进度款支付需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若咨询人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相关责任的，咨询人在申请支付当期款项前，应书面确认扣减违约金后，委托人才予以办理支付手续，违约金从最后一次款项中直接扣减。

每次付款前，咨询人应提交支付等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得使用假发票、套开发

### (3) 建设规模(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编号	440310200825000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0200824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3204223-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77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260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10-2020-48-01-a00170	项目编号	4403102008250004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具体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260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0-08-2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3204223-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有企事业单位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776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2137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23930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06890平方米(居住面积83112平方米, 配套商业面积21378平方米, 公共配套设施面积2400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1988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20776.00万元(其中: 设备及技术投资0.00万元(折合0.00万美元); 建筑安装费80943.00万元; 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 39833.00万元), 项目资本金28000.00万元。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居住建筑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 (4)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观澜高新园区 (A907-0133宗地) 施工总承包项目

#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725608603.36元

(大写) 柒亿贰仟伍佰陆拾万捌仟陆佰零叁元叁角陆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吴日升



复核人: 吴日升



编制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项目组	吴维/13641464175	
监督组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普利 微 客服

### 十三、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7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造价咨询项目业绩情况

#### (一)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 包含 4 块用地,分别为 01 地块(即 M0 地块)和 03、04、05 地块(即 M1 地块), 总用地面积 7.69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 380000 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 150 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	2020.09.29	1138.7871	

<p>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p>	<p>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p>	<p>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p>	<p>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航空限高135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 总用地面积13085.8平方米, 计容面82240平方米, 其中商业7954平方米办公74286平方米, 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p>	<p>2022.4.26</p>	<p>557.92</p>	
<p>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p>	<p>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宗地)项目造价咨询</p>	<p>深圳市龙华区</p>	<p>项目占地面积2137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23930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06890平方米(居住面积83112平方米, 配套商业面积21378平方米, 公共配套设施面积2400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1988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20776.00万元(其中: 设备及技术投资0.00万元(折合0.00万美元); 建筑安装费80943.00万元; 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39833.00万元), 项目资本金28000.00万元。</p>	<p>2021.01.28</p>	<p>500</p>	

## (二)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相关项目业绩证明

### 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70-03-1071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778.110000万元

中标工期：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2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2



查验码：834210477684441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合同关键页

①原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坪侨-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为下述建设工程提供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同时委托丙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经各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工程”或“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及本次委托的工程范围：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含4块用地，分别为01地块（即M0地块）和03、04、05地块（即M1地块），总用地面积7.69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380000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150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的工作范围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但不包括01地块地基与基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同时甲方委托丙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4.投资金额：暂定150000万元

5.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100%

6. 建设工期或周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为 3 年，乙方服务周期为 4 年

7. 甲方所处工程中的角色： 业主/建设单位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乙方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处打√）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调整
	□经济评价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编制□审核□调整
	□施工图预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编制□审核☑调整
	☑招标控制价	☑编制□审核☑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编制□审核☑调整
	☑清标报告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编制
	☑工程计量与工程款复核	□编制☑审核☑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决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全过程跟踪审计	从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全部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复核或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审核/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决策阶段、设计阶段、发承包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的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造价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设备询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目标成本规划与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助编制目标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经济指标优化	
	.....	

注 1：选择的服务内容可以是单项，也可以是多项

注 2：上表所列之外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在“其他服务”中拓展；

###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暂定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具体开始实施时间以甲方、丙方发出的书面指令为准,至该工程完成竣工决算编制工作后终结)。

####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 按照深圳市政府部门及现行行业要求及合同条款质量要求完成,如咨询成果不符合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的质量要求,适用通用条款第 4 条规定。

####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基本费用+核减额  其他: \_\_\_\_\_

2. 服务酬金含税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佰柒拾捌万壹仟壹佰元整 (¥ 7781100.00 元), 计算式如下: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暂定收费= $[(110000-10000) \times 7\% + (10000-5000) \times 8\% + (5000-1000) \times 9\% + (1000-500) \times 10\% + (500-100) \times 11\% + (100-0) \times 12\%]$   
 $\times (1-15\%) = 668.61$  万元。

驻场人员收费=2 人 $\times$ 500 元/工日 $\times$ 3 年 $\times$ 365 日历天=109.5 万元

本次施工阶段全过程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价为: 778.11 万元。

3. 计取方式: 本次委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发承包、实施、竣工等阶段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转发《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计函【2011】598 号文执行,其收费行为均应按照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文)的规定执行;合同价暂按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 11 亿为计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并下浮 15%,造价咨询服务酬金最终以编制的招标控制价为计费基数计取并

---

下浮 15%，本项目乙方需委派具备相应工作经验并且能达到甲方、丙方要求的造价驻场人员为 2 人，乙方驻场人员日费用标准综合按 500 元/人/日，暂定驻场期限为 3 年，具体开始驻场时间以甲方、丙方发出的书面指令为准，如实际驻场期限超出计划驻场期限 6 个月内（含 6 个月）驻场人员费用不做增加，超出计划驻场期限 6 个月后该部分按实结算。

4. 乙方银行信息：

开户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50 10000 40000 03073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公司电话：0755-83210326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各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次序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八、承诺

1. 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乙方支付酬金，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

4. 甲方、乙方、丙方各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甲方、乙方和丙方约定本合同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丙方肆份。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②补充协议（合同金额以补充协议为准）



20-274

合同编号：坪侨-023 补 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  
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补充协议 1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单位（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鉴于：

甲乙丙三方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签订《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主合同金额为 778.11 万元（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用为 668.61 万元及驻场费用为 109.5 万元。其中，造价服务费用是以“工程安装费暂定为 110000 万元”作为取费基数，驻场人员收费，是按驻场时间 3 年，驻场人数 2 人考虑）。2021 年 5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龙岗区工程造价管理站招标控制价备案回执，招标控制价备案金额为 170618 万元，根据合同专用条款 5.1 条第（3）点约定，咨询费结算时取费基数为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下浮 15%），

根据招标控制价调整后的合同金额为 1138.7871 万元（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用为 1029.2871 万元及驻场费用为 109.5 万元）

因招标控制价备案金额与前期估算金额相差较大，导致取费基数增加，为顺利推进本项目，经各方公平公正、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本补充协议如下：

第一条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主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第二条 主合同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服务费调整为含税人民币壹仟零贰拾玖万贰仟捌佰柒拾壹元（¥1029.2871万元），不含税人民币玖佰柒拾壹万零贰佰伍拾陆元（¥971.0256万元），税金为人民币伍拾捌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58.2615万元）。驻场人员收费109.5万元维持不变，并按调整后的合同金额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付款比例按主合同维持不变。其计算过程如下：

支付次数	支付申请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备注
第一次	招标控制价提交备案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45%	463.1792 万元	
第二次	M0/M1 地块开工满一年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以 M0/M1 地块开工 时间孰后后为准
第三次	M0/M1 地块开工满两年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以 M0/M1 地块开工 时间孰后后为准
第四次	M0/M1 地块竣工验收合格 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10%	102.9287 万元	
第五次	本项目竣工结算经相关部 门审核完成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20%	205.8574 万元	
第六次	本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完成 后 15 天内	实际施工阶段全过程 造价服务费的 5%	51.4644 万元	

第三条 本补充协议未做约定的，按主合同执行。

第四条 本补充协议为主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主合同的约定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第五条 本补充协议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丙方执肆份。

第六条 本补充协议自各方法定代理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2021年8月30日



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2021年8月30日



丙方：深圳华侨城低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2021年8月30日



### (3) 成果文件

编号: ZHJ20-29537/1/1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施工总承包

##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共五册, 第二册】

招标控制价(小写) ¥1706180971.51元

(大写) 壹拾柒亿零陆佰壹拾捌万零玖佰柒拾壹元伍角壹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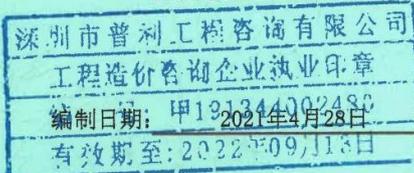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编制人: 徐子军



项目组	张志华/13410616567; 田威/13632600516	督察组	吴咏良/13689549305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标底公示表

##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施工总承包
标段编号	2019-440307-70-03-107135007001
招标人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b>170618.097151 万元</b>
投标报价上限	<b>154762.758625 万元，净下浮 10.1 %</b>
不可竞争费合计	<b>13634.547386 万元</b>
截标时间	<b>2021 年 6 月 9 日</b>
<p>备注（深府（2015）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一、招标控制价：170618.097151 万元。其中包含：</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30186.027611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8957.536534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其他项目合计：0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规费合计：5915.36677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应纳税费合计：5244.713282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工程建设其他费合计：10314.452954 万元。</p> <p>二、不可竞争费合计：13634.547386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3429.593311 万元、暂列金：8015 万元、弃土场收纳处置费：2189.954075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0 万元）</p>	
招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相关规定填报《招标控制价公示表》，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控制价公示模块）公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制

(4) 履约评价优秀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客户评价意见表

建设（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内容	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时间	2020年9月至今				
委托单位对征询意见主要内容的评价（在空格内打√）					
序号	主要内容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1	工作质量评价	✓			
2	履约情况评价	✓			
3	服务态度评价	✓			
4	职业操守评价	✓			
客户综合评价意见：					
结论（在括弧内打√）：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委托单位（盖章）：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4日					

## (5) 工作证明

### 履约评价及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我司委托，负责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本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9 号签订咨询合同，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本项目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为吴日升，土建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元晓亮，安装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徐毅。

项目组其他成员自 2020 年 9 月至今一直参与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的有蔡新宇、赵莉、刘晓玲、钟坤银、王杰、陈淋淋、谢英、钟美苑、李丽娟、陈瑞、欧阳紫琴、苏正镐、李小影、吴小亮、王建怀、朱翊芳、陈军、黄华、徐芳、陈丝、王琼辉、吴咏玲。

项目概况如下：深圳市龙岗区国际低碳城坪西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安置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含 2 块用地，分别为 01 地块(即 M0 地块)和 03、04、05 地块(即 M1 地块)，总用地面积 7.69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为 380000 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拓展区，地下为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地上由退台超高层研发用房(高度约 150 米)、厂房、宿舍、配套商业、消防控制室、物业管理用房、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公交首末站组成。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的工作范围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本项目投资金额为 150000 万元。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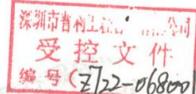
2023 年 6 月 13 日



## 2.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 (1) 中标通知书

22-81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36-03-013649002001

标段名称: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57.92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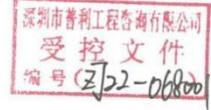


查验码: 358835355580676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委托合同

22-82-2



合同编号: ctgx-012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

工作规模及特征：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航空限高 135 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总用地面积 13085.8 平方米，计容面积 82240 平方米，其中商业 7954 平方米，办公 74286 平方米，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预算编制或审核；辅助工程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编制；施工合同的相关造价条款的拟定；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施工过程中的造价管理（含工程进度款的审核、变更签证索赔的价款审核）；竣工结算审核；全过程成本控制；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三、咨询酬金：

1、本工程咨询服务酬金为：

合同价暂定人民币 557.92 万元，最终结算咨询服务酬金以工程招标控制价总和为计费基数，按照粤价函【2011】742 号和深价协【2017】14 号文规定费率并下浮 12% 计取，最终以招标人确定为准。

2、具体完成进度款项计算如下：

2.1、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按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招标控制价×2.5%（含税）的费率计取。

2.2、每月完成审核（并完成相应阶段工程进度款、变更签证索赔审核）工程形象进度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审核工程造价×1.75%（含税）的费率计取。

2.3、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按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竣工结算审核造价×2.5%（含税）的费率计取。

2.4、根据项目需要需派驻现场服务的，服务费用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 3、咨询酬金支付方式：

3.1、合同签订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15%作为预付款；

3.2、委托人在收到咨询人提交的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

3.3、委托人在收到咨询人提交的各单项（分部分项）工程的每月完成工程形象进度审核成果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

3.4、工程竣工验收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支付至合同中标价的15%作为结算预付款；

3.5、经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派的第三方单位审核完毕且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最终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并付清剩余酬金；

3.6、咨询服务费支付前，咨询人应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委托人。

4、造价咨询服务费不随施工过程服务工期的增加或减少做调整。工程结算审核不计取效益收费。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服务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算和支付。如委托方因规划调整等原因较减少投资规模导致咨询费结算价减少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根据项目需要需派驻现场服务的，服务费用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5、委托人因投资计划的需要，要求委托人进行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的，则按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并下浮12%计取。

###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项目合同生效起，至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完成为止，具体工作期限约定如下：

1、建设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收到委托人提供的施工图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叁份，咨询人叁份。

(签署页)

委托人：深圳市普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月    日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3) 工作证明

#### 工作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我司委托，负责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本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签订咨询合同，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本项目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为吴日升，土建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元晓亮，安装负责人为造价工程师赵莉。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村园区，航空限高 135 米，建筑高度 100 米。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二期（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性办公用地，总用地面积 13085.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3876 平方米，计容面积 82240 平方米，其中商业 7954 平方米，办公 74286 平方米，同时解决完成相关公共配套设施工程，总投资额 135000 万元。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采用了 BIM 技术。

特此证明。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5 日



## (4)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ZJ22-068001/2

臣田国际汽车城更新单元项目 (二期)

# 工程造价[施工图预算]报告书

工程造价 (小写) ¥869308738.60元

(大写) 捌亿陆仟玖佰叁拾万捌仟柒佰叁拾捌元陆角整

委托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3年03月13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工 8321032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 3.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 (1) 中标通知书

21-371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213003001

标段名称: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00.0000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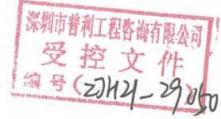
日期: 2020-11-30

查验码: 364941905194954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合同关键页

21-19-1



观澜高新园区 (A907-0133 宗地) 项目

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龙华园区合字-工-B-ZJ (YQ) -[2020]018 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28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东明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98 号龙华区行政服务中心 1 栋 6 楼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根据《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项目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澜汇路与观盛四路交汇处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及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等。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次造价咨询服务为概算审核及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概算审核
- (2) 施工图预算编审；
- (3)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 (4) 编制工程量清单（包括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计算模型）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6)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 (7)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要求每项主要材料或设备原则上应提供不少于 3 家供应厂家询价书）；
- (8)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9) 核算施工工期，协助招标人完成施工招标并签订施工合同；
- (10) 在施工过程中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 (11) 审核工程变更和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计部门报备；



(12)根据招标人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以及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13) 审核招标人支付给承包人的期中进度款;

(14) 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5)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 并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6) 结算完成后, 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17) 协助委托人编制竣工决算;

(18) 对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19) 招标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 三、咨询酬金:

1、本项目咨询服务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 5000000元)。

本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 结算时, 不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本合同价包含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完成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2、本合同项目咨询服务费结算时以本工程结算审核确认的各部分建安费合计金额作为计费基数计算, 计费标准参照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计取, 再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计算咨询服务费用, 中标下浮率为16.82%。中标下浮率的计算公式:  
中标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3、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所需增减相应工作内容, 减少的工作任务所涉及的费用将不予结算及支付。增加的工作任务所涉相关费用将按粤价函[2011]742号和深价协【2017】14号文规定计取, 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进行结算及支付。

4、结算时需按合同约定条款扣除违约金及相关罚款, 有关结算依照现行法律法规执行。最终结算价格以委托人审核确认的结果为准, 项目按规定若须提交政府指定机构审定或审计的, 则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指定机构审定或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项目造价需求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增加或减少的风险, 咨询人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

### 四、各阶段提交咨询成果的时限要求:

1、咨询单位收到概算资料后10天内完成该部分概算审核, 并同时出具合格的概算审核

成果报告。

2、咨询单位收到施工图后 15 天内完成该部分工程预算造价的编制，15 天内完成与施工单位的核对工作，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预算书成果报告。

3、收到设计变更资料后 5 天内完成工程变更编制或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4、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反索赔、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 3 天内完成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含计量计价文件。

5、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 10 天内，出具正式的审核意见。

6、收到合格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45 天内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五、咨询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1、按批次提交各阶段成果报告。

2、概算审核成果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

3、工程预算书成果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

4、暂定价及无信息价材料设备询价定价报告陆份；

5、工程结算审核报告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附：工程量计算底稿两份（光盘）；主要材料清单、主要设备清单；结算分析报告书陆份（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

6、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意见；

7、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意见陆份；

8、项目成本管理相关成果文件；

9、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陆份；

10、全部过程文件的扫描件。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送达。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六、质量要求：

1、造价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2、方案阶段成本估算和扩初阶段概算审核：咨询人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的规定审核概算，并对概算进行补充和完善。概算审核的重点：审核概算资料的完整性，工程量计算是否少计，定额套用是否合理，有无重大错、漏项，措施费充分考虑，对主要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建设工程其它费用项目是否齐全，工程总造价是否符合造价指标要求。

3、施工图设计阶段：咨询人对计价依据及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情况不符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的资料。预算造价应与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或相关部门的最终审定价相差小于5%；

4、施工招标阶段：负责编制工程量清单及建设工程标底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工期的咨询意见；按要求提交钢筋算量工作；参与招标答疑，负责审核投标报价和商务标澄清，并提供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参与施工合同谈判，协助合同签订。

5、项目实施阶段：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含招标文件澄清、补遗等)与按招标范围内施工图计算工程量之间可能存在缺漏项、套错项(含特征不符)、多计或少计情况的复核；进度款审核；审核工程变更，并根据合同判断该项变更是否应纳入工程结算；参加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根据工程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6、结算阶段：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项目的建安费用及其他费用，其中建安费用中包括主体、基坑支护及管线迁改等费用，其他费用中包括监理、勘察、设计、测量、施工图审查及检测等费用，按相关部门有关要求整理汇总结算资料，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按委托人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及协助委托人进行竣工决算编制。结算造价应与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或相关部门审定价相差小于3%，且不得超过概算价；

7、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式完整清晰。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盖公司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以及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补充条款；
- 5、专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投标文件；
- 8、招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九、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陆份，咨询人执肆份。

十一、本合同附件及所有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 十二、通知及送达

1、合同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等均真实有效，且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各自邮政编码及地址即构成与本合同相关之询问、答复、意向、通知、说明、请求、承认、新的要约或承诺、协议等信函、文书之真实有效的送达地址。

2、如一方以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文书至对方送达地址的，以投邮之日起第三日视为已送达，且视为受送达方已清楚、准确地知晓送达文书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3、对于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送达地址等如有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经通知的，视为未变更。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对方的，或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的，导致信函、文书不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刘灿霞

电话：15920092548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91440300779899952X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  
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联系人：冯怀清

电话：1821935648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现行的法律法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07）、《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依据、相关计价文件及条款，会议纪要等。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高及最新要求为标准、规范为准。如较高与最新不一致的，以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

第四条 咨询人指派 吴日升 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工作，其主要职责：根据委托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

第六条 咨询人应在 3 日内对委托人及第三人书面提交的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或要求核对做出书面答复或核对。

第七条 本合同需要咨询人保密的资料内容和保密时限：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接触、知悉或制作的任何关于项目的信息，未经合法公开披露之前均为保密资料。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咨询人均无权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

第九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资料：     /     ，提供资料时间      /     。

第十条 委托人应在 3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一条 委托人授权的本咨询工作代表，姓名                     ，其主要职责：协调委托的本工程造价咨询有关事宜。

第十四条 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咨询人增加了额外工作内容的酬金支付：

额外工作内容：     /     

酬金计算方法及支付：     /     

第十八条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补偿委托人因此导致委托人的费

用支出：咨询人补偿委托人因此实际支出的所有费用。

第二十条 委托人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应承担的责任：1、因委托人原因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咨询人提交咨询工作成果的时间相应顺延，咨询人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费用索赔的要求；2、因委托人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委托人需支付咨询人在合同终止前已完工作应获得的咨询酬金。

第二十一条 委托人向咨询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补偿因此导致咨询人的费用支出：委托人不予补偿咨询人因此实际支出的所有费用。

第二十二条 委托人应按以下方式支付咨询人的咨询酬金：由委托人直接支付。

咨询服务费进度款的支付时间及比例：

序号	进度款支付节点及时间	支付基数及比例
1	工程概算审核全部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2	主体结构招标控制价编制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3	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20%
4	基坑、土石方、桩基基础工程结算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0%
5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且所有设计变更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的 15%
6	结算审核完成，且提交的相关成果文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项目结算审核确定的建安费合计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1-中标下浮率)×90%；
7	最终审核完成后，一次性结清余款	余款=审定结算价-已支付金额-违约金

造价咨询费的进度款支付需按中标下浮率同比例下浮。若咨询人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相关责任的，咨询人在申请支付当期款项前，应书面确认扣减违约金后，委托人才予以办理支付手续，违约金从最后一次款项中直接扣减。

每次付款前，咨询人应提交支付等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得使用假发票、套开发

### (3) 建设规模(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观澜高新园区(A907-0133 宗地)

项目编号	440310200825000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0200824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3204223-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77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260号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10-2020-48-01-a00170	项目编号	4403102008250004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具体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260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0-08-2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3204223-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有企事业单位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776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2137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3930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06890平方米（居住面积83112平方米，配套商业面积21378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面积240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1988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20776.00万元（其中：设备及技术投资0.00万元（折合0.00万美元）；建筑安装费80943.00万元；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39833.00万元），项目资本金28000.00万元。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居住建筑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 (4)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观澜高新园区 (A907-0133宗地) 施工总承包项目

#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725608603.36元

(大写) 柒亿贰仟伍佰陆拾万捌仟陆佰零叁元叁角陆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吴日升



复核人: 吴日升



编制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项目组	吴维/13641464175	
监督组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普利 微 客服

#### 十四、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无